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月

建设单位：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陕西中研华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单位：宝鸡海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参与人员组成表

验收主体：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姓　名	负责工作	职　　务
王碧琴	审　定	法　　人
王亚娟	基础资料	总 经 理

附 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 件

附件 1　工况说明

附件 2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渭滨分局关于《宝鸡好泰机械有限公司渭滨分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宝环渭函（2022）71 号）

附件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附件 4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5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附件 6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7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附件 8　公司名称变更说明

附件 9　磷化液废水处理成套设备设计方案

附件 10　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协议

附件 11　化粪池清掏协议

附件 12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附件 13　公示截图

附 图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建设项目四邻关系图

表一

<table>
<tr><td>建设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td></tr>
<tr><td>建设项目性质</td><td>新建√</td><td>改扩建</td><td>技改</td><td>迁建</td><td>（划√）</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原液化气站）
（地理坐标为 107 度 15 分 18.133 秒，34 度 18 分 54.430 秒）</td></tr>
<tr><td>行业类别</td><td colspan="5">C3512 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td></tr>
<tr><td>主要产品名称</td><td colspan="5">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td></tr>
<tr><td>设计生产能力</td><td colspan="5">200 万件</td></tr>
<tr><td>实际生产能力</td><td colspan="5">200 万件</td></tr>
<tr><td>建设项目
环评时间</td><td colspan="2">2022 年 9 月</td><td colspan="2">开工建设时间</td><td>2022 年 10 月</td></tr>
<tr><td>调试时间</td><td colspan="2">2022 年 11 月</td><td colspan="2">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td><td>2022 年 12 月 19 日
～20 日</td></tr>
<tr><td>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td><td colspan="2">宝鸡市生态环境局
渭滨分局</td><td colspan="2">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td><td>宝鸡海蓝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td></tr>
<tr><td>投资总概算</td><td>1000 万元</td><td>环保投资
总概算</td><td>120 万元</td><td>比例</td><td>12%</td></tr>
<tr><td>实际总概算</td><td>1001 万元</td><td>环保
投资</td><td>122 万元</td><td>比例</td><td>12.2%</td></tr>
<tr><td>验收监测
依据</td><td colspan="5">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td></tr>
</table>

<table>
<tr><td></td><td>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
5、《宝鸡好泰机械有限公司渭滨分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6、宝鸡市生态环境局渭滨分局关于《宝鸡好泰机械有限公司渭滨分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宝环渭函（2022）71 号）；
7、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td></tr>
<tr><td>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td><td>1、废气：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2017）中表 1 表面涂装行业相应标准限值和表 3 厂区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中相关标准。
<table>
<tr><td colspan="2">表 1-1　废气验收监测标准</td></tr>
<tr><td>标准名称及标准号</td><td>级(类)别</td><td colspan="2">因子</td><td colspan="2">标准值</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单位</td><td>数值</td></tr>
<tr><td rowspan="3">《陕西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2017）</td><td rowspan="2">表面涂装</td><td rowspan="2">非甲烷总烃</td><td>浓度</td><td>mg/m³</td><td>50</td></tr>
<tr><td>去除效率</td><td>/</td><td>85%</td></tr>
<tr><td>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td><td colspan="2">非甲烷总烃</td><td>mg/m³</td><td>3</td></tr>
<tr><td rowspan="2">《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td><td rowspan="2">厂区内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td><td rowspan="2">挥发有机物</td><td>1h 平均浓度</td><td>mg/m³</td><td>6</td></tr>
<tr><td>任意一次浓度值</td><td>mg/m³</td><td>20</td></tr>
</table>
2、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具体标准见下表。
<table>
<tr><td colspan="4">表 1-2　厂界噪声验收标准</td></tr>
<tr><td>评价标准及标准号</td><td>监测因子</td><td colspan="2">标准限值 dB（A）</td></tr>
<tr><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td><td>Leq（昼夜）</td><td>≦60（昼）</td><td>≦50（夜）</td></tr>
</table>
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相关要求，危险废物</td></tr>
</table>

	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宝鸡好泰机械有限公司渭滨分公司位于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原液化气站）（地理坐标为东经 107 度 15 分 18.133 秒，北纬 34 度 18 分 54.430 秒），占地约 4545.76m^2，主要从事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的加工生产及销售，项目以直缝钢管、磷化液和水性漆等为原料，通过扒皮、车丝、磷化、滚漆等工序生产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项目总投资 1003 万元，环保投资 126 万，环保投资比例 12.56%，生产规模为年加工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 200 万件。因业务发展需要，宝鸡好泰机械有限公司渭滨分公司于 2022 年 9 月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委托宝鸡海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写了《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2 年 9 月 7 日通过宝鸡市生态环境局渭滨分局审批，环评批复见（宝环渭函〔2022〕71 号）（见附件）。项目于 2022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1 月调试设备，2022 年 12 月项目建成，2023 年 8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

2023 年 3 月，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要求，企业自行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在现场勘查和资料收集基础上，通过认真分析项目工艺、设备和各环节的产污特点，确定污染因子和污染途径后，企业环保负责人员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委托陕西中研华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验收监测。

为了规范自身环境档案管理，企业环保负责人员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技术要求编制了《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后，呈报宝鸡市生态环境局渭滨分局备案。

验收范围

本次竣工验收的范围为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主要包括项目主体工程（机加车间、磷化车间），辅助工程，

公用工程及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等，本次验收工况可达到设计能力的 83%。

2、地理位置、四邻关系及平面布置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原液化气站）（地理坐标为东经 107 度 15 分 18.133 秒，北纬 34 度 18 分 54.430 秒），厂址东侧为山崖，南侧为养鸡场，西侧为太寅村小路，北侧为农田。项目所在地路网完善、供电、通讯、供水、排污等基础设施完善，周边交通便利。

项目院内共计 1 个生产车间，分为 4 跨，其中第 1 跨（1 号机加车间）位于厂区西侧，主要外圆车床、锯床等设备；第 2 跨（2 号机加车间）紧邻第 1 跨车间，位于厂区西侧，主要安装外圆车床、锯床等设备；第 3 跨（3 号机加车间）紧邻第 2 跨车间，位于厂区中部，主要安装接箍自动生产系统、接箍滚漆机和磷粉探伤机等设备；第 4 跨（磷化车间）紧邻第 3 跨车间，位于厂区东侧，主要安装半自动磷化接箍生产线、接箍滚漆机和烘干房。综合办公楼位于厂区最西侧，车间出入口位于车间西南侧，厂区出入口位于西南侧。项目平面布置综合考虑了厂区内地势及周围环境设施及工艺流程，能满足厂内生产、消防、交通、环保、安全、卫生等要求。项目地理位置图、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一、二。

3、建设项目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环评工程与现场实际建设内容对照表

工程分类	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建设内容	现场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号机加车间。单层钢结构，建筑面积为 864m^2（长 48m，宽 18m，高 12m），安装外圆车床、锯床等设备，进行接箍零部件的机加工	1 号机加车间。单层钢结构，建筑面积为 864m^2（长 48m，宽 18m，高 12m），安装外圆车床、锯床等设备，进行接箍零部件的机加工	无变动
		2 号机加车间。单层钢结构，建筑面积为 864m^2（长 48m，宽 18m，高 12m），安装外圆车床、锯床等设备，进行接箍零部件的机加工	2 号机加车间。单层钢结构，建筑面积为 864m^2（长 48m，宽 18m，高 12m），安装外圆车床、锯床等设备，进行接箍零部件的机加工	无变动

		3 号机加车间。单层钢结构，建筑面积为 1248m²（长 52m，宽 24m，高 12m），安装接箍自动生产系统和磷粉探伤机等设备，进行接箍零部件的机加工	3 号机加车间。单层钢结构，建筑面积为 1248m²（长 52m，宽 24m，高 12m），安装接箍自动生产系统和磷粉探伤机等设备，进行接箍零部件的机加工	无变动
		磷化车间。单层钢结构，建筑面积为 705m²（长 47m，宽 15m，高 12m），安装半自动磷化接箍生产线、接箍滚漆机和滚漆房、烘干房，进行接箍零部件的磷化加工和滚漆、滚漆后烘干	磷化车间。单层钢结构，建筑面积为 705m²（长 47m，宽 15m，高 12m），安装半自动磷化接箍生产线、接箍滚漆机和滚漆房、烘干房，进行接箍零部件的磷化加工和滚漆、滚漆后烘干	无变动
辅助工程	库房	位于 3 号机加车间内，占地约 200m²	位于 3 号机加车间内，占地约 200m²	无变动
	办公楼	位于厂区西北侧，占地面积约 182m²，2F 砖混结构，用于日常办公及住宿	位于厂区西北侧，占地面积约 182m²，2F 砖混结构，用于日常办公及住宿	无变动
	食堂	位于厂区西北侧，单层钢结构，占地面积约 35m²，用于员工日常用餐	位于厂区西北侧，单层钢结构，占地面积约 35m²，用于员工日常用餐	无变动
公用工程	给水	生产、生活用水由渭滨区高家镇自来水管网接入	生产、生活用水由渭滨区高家镇自来水管网接入	无变动
	排水	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道流入厂区西侧的太寅河；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户清运堆肥；生产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道流入厂区西侧的太寅河；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户清运堆肥；生产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无变动
	供电	供配电由高家镇电网供电	供配电由高家镇电网供电	无变动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措施	滚漆废气经密闭滚漆房收集后由配套的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1）有组织排放；滚漆后烘干废气经密闭烘干房收集后与滚漆工序共用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1）有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烟道排放	滚漆工序及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各自封闭房收集后分别采用 2 套“活性炭吸附箱（TA001、TA002）”处理后统一经一根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风机风量为 10000m³/h，滚漆房及烘干房各建有一个废气收集口（抽风机+管道）；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风量为 3000m³/h。	无变动

	废水处理措施	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户清运堆肥；磷化生产线的生产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户清运堆肥；磷化生产线的生产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无变动
	噪声处理措施	设置基础减振、设备安装在厂房内、定期维护保养；作业时关闭厂门，离心风机下方设置减振垫，外部设置隔声罩；定期维护保养	设置基础减振、设备安装在厂房内、定期维护保养；作业时关闭厂门，离心风机下方设置减振垫，外部设置隔声罩；定期维护保养	无变动
	固废处理措施	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一般固废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定期外售相关单位综合利用；危险废物设置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一般固废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定期外售相关单位综合利用；危险废物设置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无变动

4、产品

本项目主要产品见表 2-2。

表 2-2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设计规模	实际规模	规格
1	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	200 万件	200 万件	直径为φ60.32-φ365.12mm 长度为 107.95-303mm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2-3。

表 2-3　生产设备对照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	单位	设施参数	变动情况
半自动磷化接箍生产线						
1	上料	1	1	只	升降上料	无变动
2	预脱脂槽	1	1	个	1.5m×1.2m×1.4m=2.52m^3	无变动
3	脱脂槽	1	1	个	1.5m×1.2m×1.4m =2.52m^3	无变动
4	热水洗槽 1	1	1	个	1.5m×1.2m×1.4m =2.52m^3	无变动
5	冷水洗槽 1	1	1	个	1.5m×1.2m×1.4m =2.52m^3	无变动
6	表调槽	1	1	个	1.5m×1.2m×1.4m =2.52m^3	无变动

7	磷化槽 1		1	1	个	1.5m×1.2m×1.4m =2.52m^3	无变动
8	磷化槽 2		1	1	个	1.5m×1.2m×1.4m =2.52m^3	无变动
9	热水洗槽 2		1	1	个	1.5m×1.2m×1.4m =2.52m^3	无变动
10	冷水洗槽 2		1	1	个	1.5m×1.2m×1.4m =2.52m^3	无变动
11	烘干槽	槽体	1	1	套	1.5m×1.5m×1.5m=3.375m^3	无变动
		门盖	1	1	套	气缸传动	无变动
		风机	1	1	套	/	无变动
		电加热管	1	1	套	/	无变动
12	下料		1	1	只	升降下料	无变动
13	接箍自动生产系统		1	1	台		无变动
14	外圆车床		2	2	台	/	无变动
15	车丝车床		2	2	台		无变动
16	锯床		5	5	台	/	无变动
17	接箍滚漆机		5	5	台	55kW	无变动
18	打标机		1	1	台	50kW	无变动
19	空压机		1	1	台	50kW	无变动
20	磁粉探伤机		1	1	台		无变动
21	叉车		1	1	台	3T	无变动
22	滚漆房		1	1	间	3m×3m×2.5m	无变动
23	烘干房		1	1	间	3m×3m×2.5m	无变动
24	废水处理站		1	1	套	/	无变动
25	废气处理设施		1	1	套	/	无变动

6、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具体情况见表 2-4。

表 2-4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对照表

序号	名称	设计用量	实际用量	储存方式
1	直缝钢管	20000t/a	20000t/a	堆存
2	脱脂剂	0.85t/a	0.85t/a	桶装
3	表调剂	0.2t/a	0.2t/a	桶装

4	磷化液	20.0t/a	20.0t/a	桶装
5	水性漆	10.0t/a	10.0t/a	桶装
6	润滑油	2.0t/a	2.0t/a	桶装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表 2-7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成分/分子式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表调剂	磷酸锰盐金属表面调整及，主要成分为磷酸锰盐 0.2~3%、碳酸钠 0.3~1%、三聚磷酸盐 0.1~2%	白色粉末，pH8~10	不燃，有轻微刺激性	极低毒害倾向
脱脂剂	低泡乳化剂 40%、偏硅酸钠 10%、碱类 20%、水 30%	无色至淡黄色透明液体，轻微或无气味，比重 1.1±0.05g/cm^3	不燃，有轻微刺激性	极低毒害倾向
磷化剂	水杨酸 2.3~7.3%，二氧化锰 10.1~13.1%，硝酸 12.3~14.3%，硝酸胍 1.8~2.8%，马日夫盐 5.1%~7.1%，其余成分为水	无色透明液体，酸比 5.7-7，密度为 1.02g/cm^3	不燃，有轻微刺激性	极低毒害倾向

水性漆：本项目使用水性丙烯酸树脂漆，该漆中乳液组分含量分别为丙烯酸树脂 50~60%，聚氨酯交联剂 10%，二乙醇胺 2%，聚酰胺 6%，甲基异丁酮 1.2%，正丁醇 4.3%，乙二醇丁醚 4.3%，食用乳酸 1.5%，其余部分为钛白粉、炭黑及水，约占比 55%；色浆组分含量分别为环氧树脂 7.5%，聚氨酯交联剂 2.5%，二乙醇胺 0.5%，聚酰胺 4.5%，甲基异丁酮 0.5%，正丁醇 2.0%，乙二醇丁醚 2.0%，二甘醇丁醚 5.4%，食用乳酸 1.0%，钛白粉 44.5%、炭黑 0.5%。使用时，色浆和乳液按 3：1 的比例混合。

7、工作时间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劳动定员 30 人，每天工作 8 小时，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其中磷化工序日工作时间为 8h，滚漆工序日工作时间均为 6h。

8、项目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勘察和企业自查，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较环评文本及其批复要求无变动。

9、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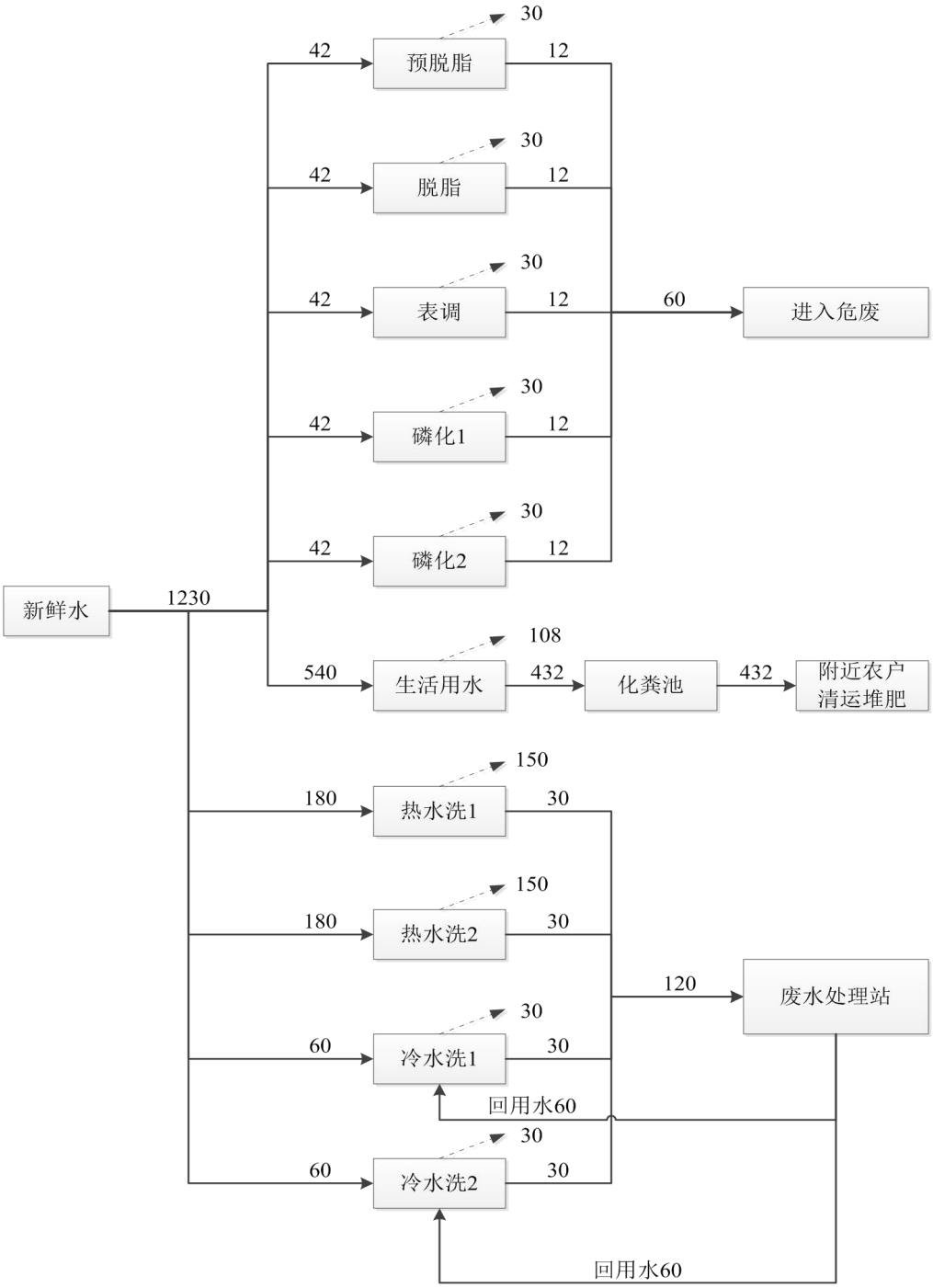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单位：m^3/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0、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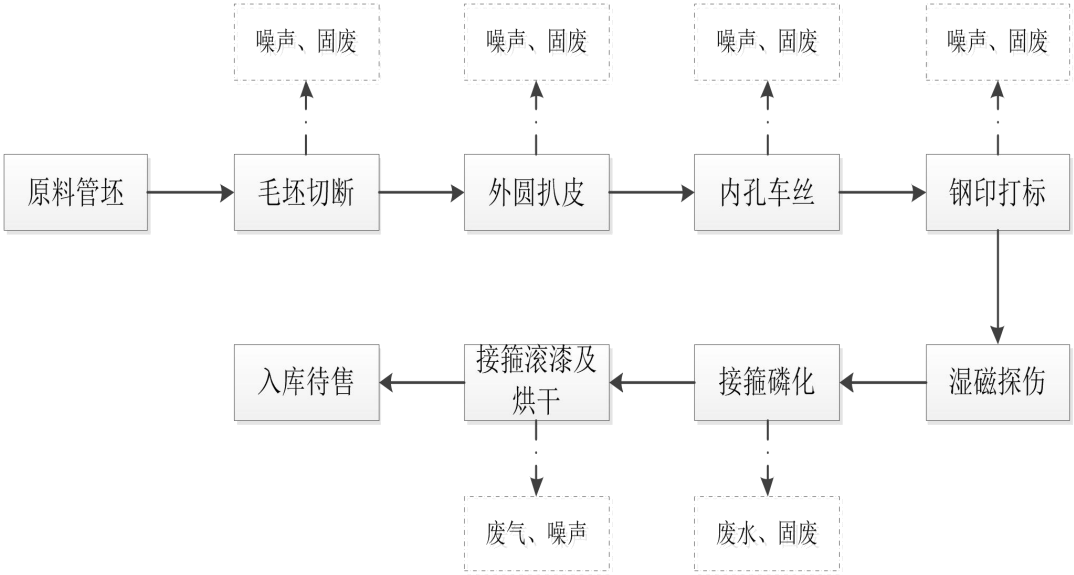

图 2-2　接箍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毛坯切断

毛坯切断主要采用锯床，使用厂房内单梁葫芦吊车将管坯吊运至锯床辅机上，根据不同规格每次可直接上料 1-5 根钢管管坯料，定尺对刀后，锯床对钢管进行锯切形成相应尺寸毛坯切断料。该过程将产生设备噪声及废边角料等；

（2）外圆扒皮

使用 3T 叉车将毛坯切断料转运至外圆车床，使用外圆车床根据不同工艺规格尺寸进行外圆扒皮，对其外圆进行圆整。该过程将产生设备噪声及废金属屑等；

（3）内孔车丝

使用 3T 叉车将外圆扒皮料转运至内孔车丝车床，该车床为全自动化，机械手对料坯夹持送进车床，对其两端内孔进行螺纹车丝加工，加工完成后形成接箍半成品。该过程将产生设备噪声及废金属屑等；

（4）钢印打标

两端螺纹车丝下料后，人工将其搬打标机对其进行钢印编号，形成唯一身份信息，采用钢制料筐对接箍半成品装载转运。该过程将产生设备噪声等。

（5）湿磁探伤

采用磁悬液（磁粉和媒介液按一定的比例混合形成的悬浮液体）对接箍进行喷淋，大电流进行磁化，使用紫外灯照射检查接箍是否存在缺陷，存在缺陷的报废，湿磁合格品的采用钢制磷化料筐对其装载转运。

（6）接箍磷化

使用 3T 叉车将湿磁合格品转运至磷化上料，经过磷化工艺产生磷化接箍。具体见磷化工艺流程简述。

（7）接箍滚漆

使用 3T 叉车将磷化接箍件转运至接箍专用滚漆房，采用专用滚漆设备进行滚漆，滚漆时的附着率约为 87%，滚漆后码放烘干托盘在专用烘干室进行烘干，烘干后采用钢制料筐对接箍成品装载转运。该过程将产生滚漆废气、设备噪声及危险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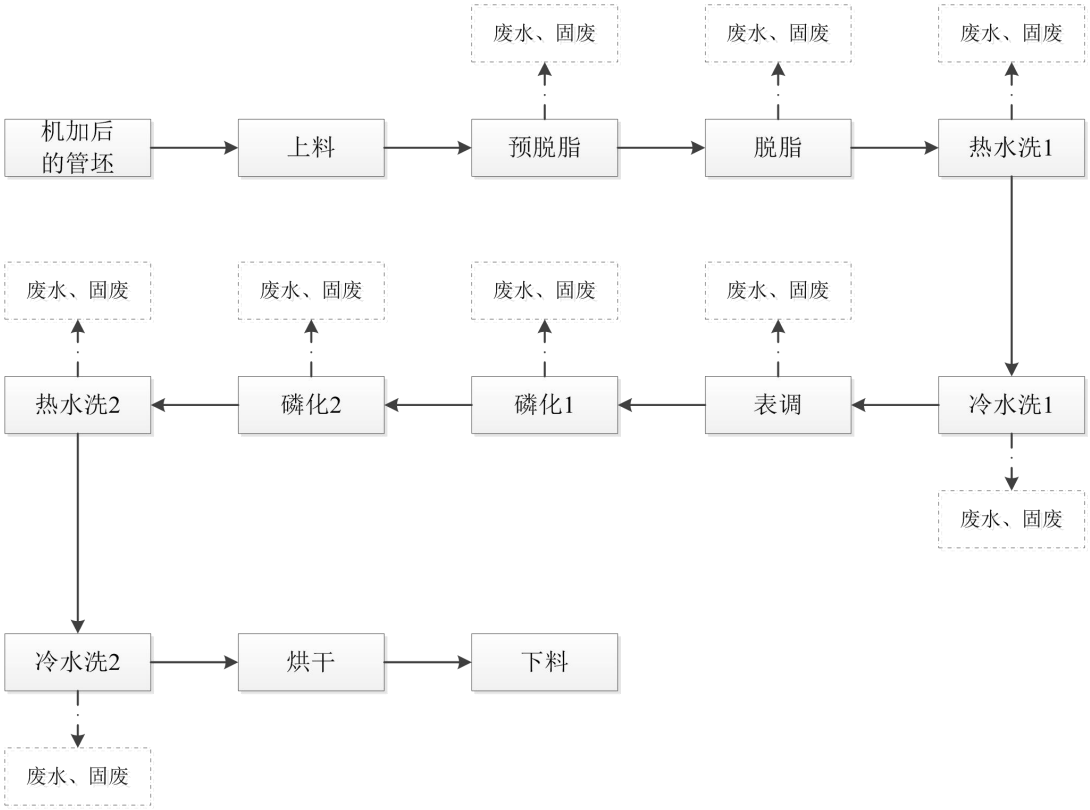

图 2-3　磷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1）上料:

料筐装上工件后，放在上料小车上，小车推进到行车取料位上，行车将料筐吊起，送入磷化工序。

（2）脱脂（预脱脂+脱脂）:

采用脱脂剂化学除油的方法，在 50~70℃利用碱与油脂发生化学反应、乳化剂对油脂的乳化、皂化作用，使附着于工件表面的油污脱离工件表面，达到清洗工件的目的。此工序将槽液 pH 调整至 11~14，持续 3~5min，温度控制在 50~55℃。**该过程将产生废槽液。**

（3）水洗（热水+冷水）：

洗净工件表面所残留的脱脂液，使工件进入下一道工序时不会对该工序造成污染，同时可避免工件过腐蚀。此工序持续 1~2min，温度控制在 35~55℃。**该过程将产生废水。**

（4）表调：

将工件在磷化前放在含有胶态磷酸锰盐的溶液中进行处理，一方面能够清除前处理中的表面缺陷，增加磷化成核的活性点，使磷化膜均匀、致密，提高磷化膜与基体的结合力和耐蚀性，另一方面能加快磷化速度，降低磷化材料消耗，减少磷化渣的生成。在常温下保持 pH 在 8~10，表调时间为 1~10 分钟，**该过程将产生废槽液。**

（5）磷化：

在 90-100℃情况下，采用高温锰磷化工艺生成磷化膜，具有良好的腐蚀性和电绝缘性，具有润滑作用，能提高涂层的附着力，作油漆底层工序间防锈作用，为后续的工序打下良好基础。此工序持续 5~15min。**该过程将产生废槽液。**

（6）水洗（热水+冷水）：

洗净工件表面所残留的磷化液，使工件表面不被磷化渣污染。采用电加热，加热温度 70℃，**该过程将产生废水。**

（7）烘干：

加快清洗后工件表面水分挥发，缩短工艺时间，防止工件表面返锈，避免涂层出现诸如针孔、起泡等缺陷的产生。此工序采用电加热，持续时间 5~15min，温度控制在 75~120℃。

（8）下料：

用下料小车将磷化筐送离下料位，叉车格料筐叉走，人工取出工。

工艺产污简介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磷化生产线废水和生活污水。

废气：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滚漆和滚漆后烘干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

噪声：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接箍生产系统、外圆车床、锯床、空压机

和废气处理设施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

固废：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金属屑、废槽渣、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和废水处理站污泥。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一、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磷化生产线废水和生活污水。

磷化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磷化水洗工序，不外排；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民清运肥田。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主要为“预处理三级软化+膜分盐+膜浓缩+多效蒸发结晶”。废水处理能力 1.5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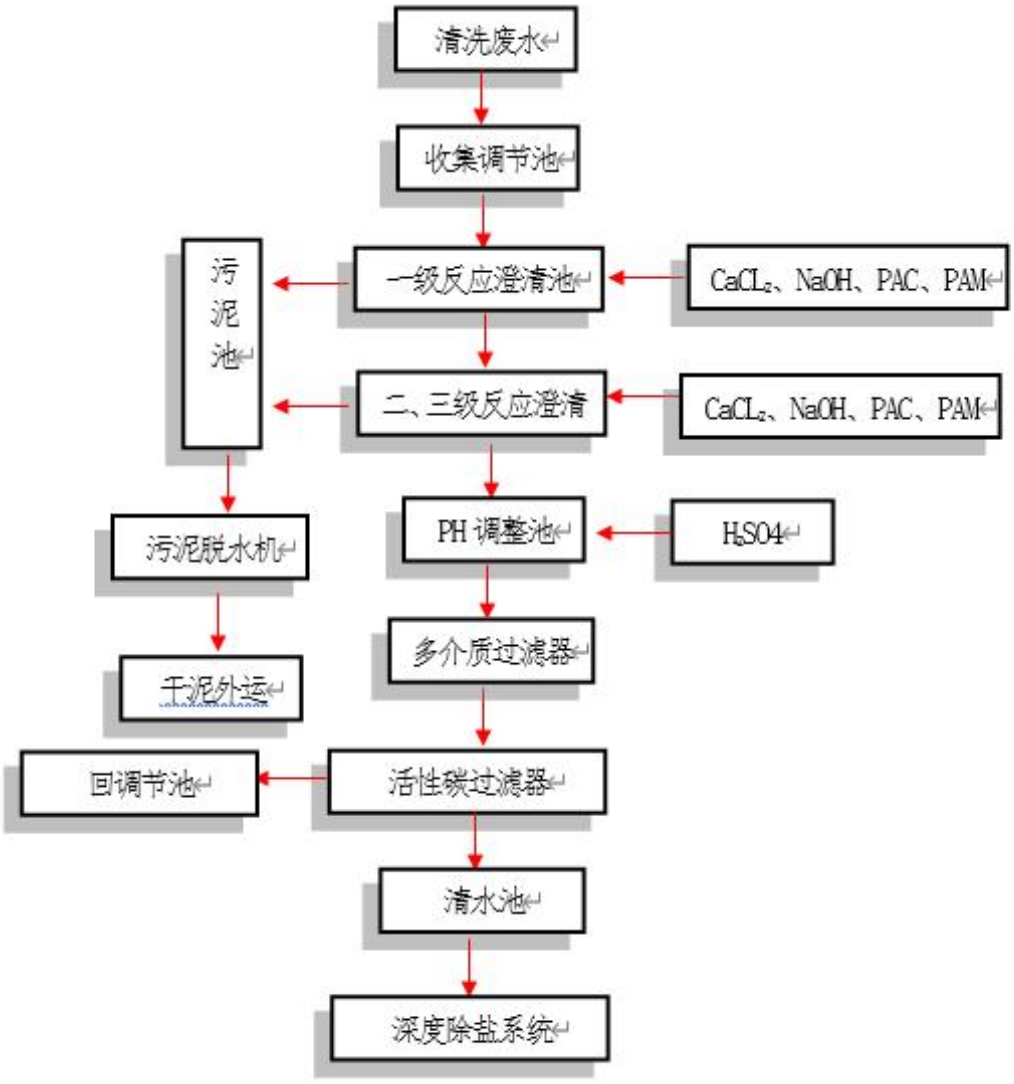

图 3-1　磷化废水处理工艺流程

磷化废水处理设施

2、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滚漆和滚漆后烘干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等。

滚漆工序及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各自封闭房收集后分别采用 2 套“活性炭吸附箱（TA001、TA002）”处理后统一经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风机风量为 10000m^3/h，滚漆房及烘干房各建有一个废气收集口（抽风机+管道）；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风量为 3000m^3/h。

表 3-1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

污染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措施
滚漆、烘干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活性炭吸附（TA001、TA002）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1）
食堂	食堂油烟	无组织排放	油烟净化装置处理

封闭式滚漆房+烘干房	活性炭吸附箱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接箍生产系统、外圆车床、锯床、空压机和废气处理设施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将生产设备在厂区内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措施，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厂房墙体加装隔音棉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金属屑、废槽渣、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和废水处理站污泥。

废边角料和废金属屑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边角料及废金属屑集中收集后外售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废槽渣、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和废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废槽液（HW17 表面处理废物，336-064-17）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废包装桶（HW49 其他废物，900-041-49）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废活性炭（HW49 其他废物，900-039-49）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废润滑油（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7-08）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废水处理站污泥（HW17表面处理废物，336-064-17）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

危废暂存间制定有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和台账记录，已张贴符合规范要求的危废标识，做有防流失、防扬散、防渗漏措施。

表 3-2　固体废物一览表　单位

序号	固废名称	固废属性	固废代码	产生量	暂存与处置措施
1	废边角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351-001-09	2t/a	集中收集后外售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2	废金属屑		351-001-09	1t/a	
3	废槽液	危险废物 HW17	336-064-17	60t/a	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废包装桶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1t/a	
5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2.2t/a	
6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17-08	0.3t/a	
7	废水处理污泥	危险废物 HW17	336-064-17	2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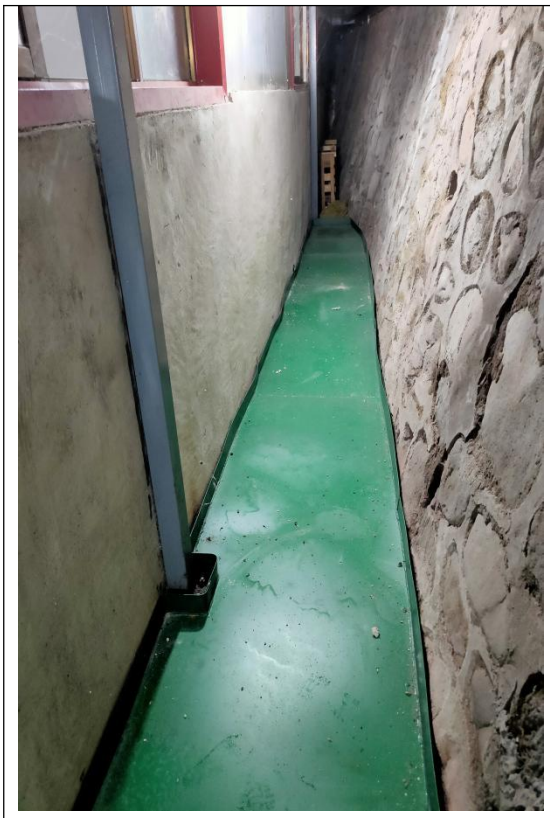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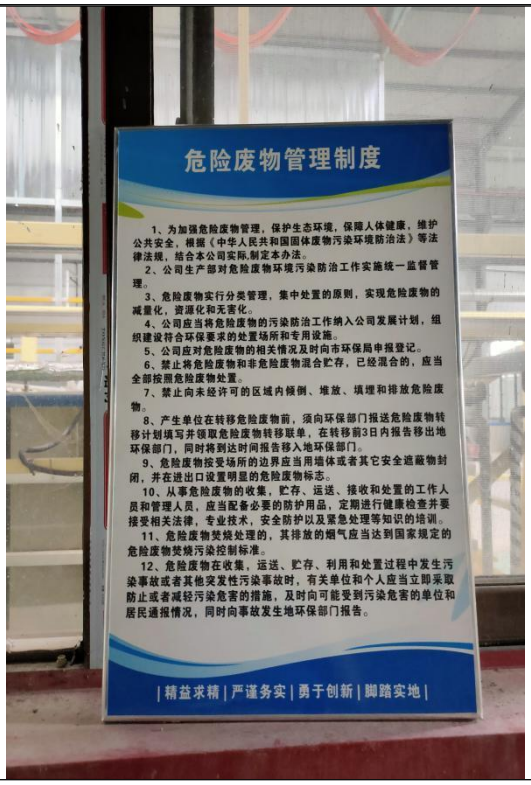
危险废物管理制度
1、为加强危险废物管理，保护生态环境，保障人体健康，维护公共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制定本办法。
2、公司生产部对危险废物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3、危险废物实行分类管理，集中处置的原则，实现危险废物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
4、公司应当将危险废物的污染防治工作纳入公司发展计划，组织建设符合环保要求的处置场所和专用设施。
5、公司应对危险废物的相关情况及时向市环保局申报登记。
6、禁止将危险废物和非危险废物混合贮存，已经混合的，应当全部按照危险废物处置。
7、禁止向未经许可的区域内倾倒、堆放、填埋和排放危险废物。
8、产生单位在转移危险废物前，须向环保部门报送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填写并领取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在转移前3日内报告移出地环保部门，同时将到达时间报告移入地环保部门。
9、危险废物按受场所的边界应当用墙体或者其它安全遮蔽物封闭，并在进出口设置明显的危险废物标志。
10、从事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运送、接收和处置的工作人员和管理人员，应当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定期进行健康检查并要接受相关法律，专业技术，安全防护以及紧急处理等知识的培训。
11、危险废物焚烧处理的，其排放的烟气应当达到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12、危险废物在收集，运送、贮存、利用和处置过程中发生污染事故或者其他突发性污染事故时，有关单位和个人应当立即采取防止或者减轻污染危害的措施，及时向可能受到污染危害的单位和居民通报情况，同时向事故发生地环保部门报告。
|精益求精|严谨务实|勇于创新|脚踏实地|

危废暂存间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规划要求，总体布局较为合理，并具有较明显的社会、经济、环境综合效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要求，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从环境影响的角度分析，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是可行的。

2、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情况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第682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于2022年9月编制了《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按照规定完成了相关的报批手续。在项目运营期间，建成的环保设施与主体设施同时投入了运行，运行情况基本正常。相关资料见附件：建设项目环评批复。验收监测期间，环保设施运行稳定，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维修由专人负责。

3、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渭滨分局关于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内容：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收悉，经我局局务会议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原石油钢管厂液化气站)。项目地东侧为山崖，南侧为养鸡场，西侧为马路北侧为农田。项目总占地面积4545.76平方米，拟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0万元，占总投资的12%。项目取得了宝鸡市渭滨区发展和改革局的立项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2205-610302-04-01-276068)。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有：租赁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原液化气站)空地，建设钢结构厂房及配套设施，购置安装接箍自动生产系统、磷化生产线、接箍滚漆机、外圆车床和锯床等生产设备，并配套相应的环

保设施及辅助设施，建设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 200 万件的规模。

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及本批复的要求后，该项目所产生的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在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认真贯彻“预防为主、保护优先”原则，在设计、建设和运行中，坚持循环经济、清洁生产、绿色有序发展理念，进一步优化工艺路线和设计方案，选用先进装备和原材料，强化各装置节能降耗措施，进一步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滚漆工序在密闭滚漆房进行，烘干工序在密闭烘干房进行，产生的有机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共用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 1 中表面涂装标准和表 3 厂区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相关标准；食堂油烟废气经集气管路收集并通过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浓度限值。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布设给排水系统。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三级软化+膜分盐+膜浓缩+多效蒸发结晶”)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户清运堆肥。

(四)严格落实隔声降噪措施。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高噪声设备布局，对风机、空压机、接箍生产系统等高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五)严格落实并优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

化”原则，分类收集、妥善处理和处置固体废物。依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清单)相关要求建设和管理固体废物暂存场所,设立标识牌妥善处置(处理)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废边角料、废金属削等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外售：废槽液、废活性炭污泥、废包装桶、废机油等属于危险废物，必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相关台账、制度、电子转移联单制度需严格规范: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六)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监测管理制度。从保护环境角度制定完善的环境监测管理制度，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和档案，确保污染治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公开环境信息的主体，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等要求公开建设项目环评信息，畅通公众参与、监督渠道，保障可能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公众环境权益。

五、建设单位应当在投入生产或使用并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并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种类、浓度、总量等排污。

六、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项目才开工建设，应在开工前将报告表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宝鸡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四大队负责该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督管理。

4、项目实际建设与环保验收清单及环评批复对照检查情况

本次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对照《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设施清单进行检查，生产工艺无变化，构筑物未发生变化，项目实际建成情况较环评内容无变动，环保处理设备与环评建设内容无变动；对照宝鸡市生态环境局渭滨分局关于《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宝环渭函（2022）71号）中环境保护措施的要求进行了检查，项目实际建成情况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环保设施已经建成并运转正常，厂区布局合理，对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到位。环保验收清单及现场对照检查情况见表4-1。

表4-1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保验收清单及环评批复对照情况

类别	环评及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情况	对照符合性结论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滚漆工序在密闭滚漆房进行，烘干工序在密闭烘干房进行，产生的有机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共用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根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1中表面涂装标准和表3厂区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相关标准；食堂油烟废气经集气管路收集并通过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浓度限值。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滚漆和滚漆后烘干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等。滚漆工序及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各自封闭房收集后分别采用2套“活性炭吸附箱（TA001、TA002）”处理后统一经15m排气筒（DA001）排放，风机风量为10000m^3/h，滚漆房及烘干房各建有一个废气收集口（抽风机+管道）；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风量为3000m^3/h。	符合
水污染防治措施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布设给排水系统。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三级软化+膜分盐+膜浓缩+多效蒸发结晶”)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户清运堆肥。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磷化生产线废水和生活污水。 磷化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磷化水洗工序，不外排；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民清运肥田。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主要为“预处理三级软化+膜分盐+膜浓缩+多效蒸发结晶”。	符合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严格落实隔声降噪措施。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高噪声设备布局，对风机、空压机、接箍生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接箍生产系统、外圆车床、锯床、空压机和废气处理设	符合

	产系统等高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施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将生产设备在厂区内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措施，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厂房墙体加装隔音棉等措施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严格落实并优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分类收集、妥善处理和处置固体废物。依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清单)相关要求建设和管理固体废物暂存场所,设立标识牌妥善处置(处理)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废边角料、废金属削等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外售:废槽液、废活性炭污泥、废包装桶、废机油等属于危险废物，必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相关台账、制度、电子转移联单制度需严格规范: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金属屑、废槽渣、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和废水处理站污泥。 废边角料和废金属屑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边角料及废金属屑集中收集后外售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废槽渣、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和废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废槽液（HW17 表面处理废物，336-064-17）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废包装桶（HW49 其他废物，900-041-49）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废活性炭（HW49 其他废物，900-039-49）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废润滑油（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900-217-08）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废水处理站污泥（HW17 表面处理废物，336-064-17）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 危废暂存间制定有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和台账记录，已张贴符合规范要求的危废标识，做有防流失、防扬散、防渗漏措施。	符合
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应当在投入生产或使用并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并严格按照排污	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宝鸡市生态环境局渭滨	符合

	许可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种类、浓度、总量等排污。	分局完成备案。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质量控制/质量保证

（1）本次验收期间，我公司技术人员通过对本项目相关资料收集及现场核查，制定了本项目的验收监测方案，并由我公司技术负责小组审核通过后委托陕西中研华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现场监测。

（2）本次验收监测将根据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实施全程序质量保证措施。对方案的编制、采样点位的布设、现场采样、样品保存、样品制备、样品运输、分析测试、数据处理等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分析测试过程中将采用平行样、质控样测定，保证检验样品的分析质量，确保监测结果的准确可靠。

（3）监测期间要求对生产工况实施实时核查，要求监测在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若生产工况出现异常立即通知监测人员停止监测，待生产工况正常后继续进行验收监测，以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

（4）要求所有项目参加人员均持证上岗。

（5）监测仪器必须经过计量部门检定，保证其在检定有效期内，测定前监测仪器须经过校准。

（6）监测采样记录、分析测试结果及形成的报告，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后报出。

2、质量控制措施

为保证验收工作科学、公正、合理，验收过程中严格按照各项操作规范进行：

（1）现场工况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的相关规定，在达到设计能力75%以上情况下进行。

（2）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的技术要求进行。其中监测前，按规定对采样系统的气密性进行检查，对使用的仪器进行流量和浓度校准。分析方法为我公司认证有效方法。

（3）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的技术要求进行。其中监测前，按规定对采样系统的气密性进行检查，对使用的仪器进行流量和浓度校准。分析方法为我公司认证有效方法。

（4）水质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严格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91-2002）、《水质采样技术方案设计技术指导》（HJ495-2009）、《水质采样技术导则》（HJ494-2009）和《水质采样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493-2009）的技术要求进行，分析方法为我公司认证有效方法。

（5）噪声监测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规定进行，噪声测量仪符合《声级计电声性能及测量方法》（GB3785-1983）的规定。其中测量前后进行校准，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 分贝。

（6）所用监测仪器通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检定有效期内。

（7）各类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并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监测

监测内容及频次见下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上风向设 1 个点位、下风向设 3 个点位	非甲烷总烃	4 次/天，共 2 天
滚漆、烘干废气排气筒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共 2 天
厂区内车间门口	非甲烷总烃	4 次/天，共 2 天

2、噪声监测

本次噪声监测按规范在厂界周围设 4 个监测点位，监测昼夜等效声级值及最大值，监测内容及频次见下表。

表 6-2　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周围共 4 个点位	Leq	1 次/天，共 2 天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正常生产，各环保设施、生产设备运行稳定。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 200 万件，年生产天数 300 天。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可以反映当前负荷下本项目的实际排污状况。

二、验收监测结果

监测单位为陕西中研华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废气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9 日～20 日，噪声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9 日～20 日。

1、废气监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见下表 7-1。

表 7-1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及评价

<table>
<tr><td colspan="10">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td></tr>
<tr><td colspan="2">执行标准</td><td colspan="8">《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2017）中表 1 表面涂装行业限值</td></tr>
<tr><td rowspan="2">采样日期</td><td rowspan="2">监测点位</td><td colspan="2" rowspan="2">监测项目</td><td colspan="4">监测结果</td><td rowspan="2">标准限值</td></tr>
<tr><td>第 1 次</td><td>第 2 次</td><td>第 3 次</td><td>平均值</td></tr>
<tr><td rowspan="8">2022 年 12 月 19 日</td><td rowspan="6">滚漆、烘干废气排气筒进口 DA001</td><td colspan="2">测点管道截面积（m²）</td><td colspan="4">0.1257</td><td rowspan="8">/</td></tr>
<tr><td colspan="2">标干流量（m³/h）</td><td>6904</td><td>6894</td><td>7064</td><td>6954</td></tr>
<tr><td colspan="2">烟温（℃）</td><td>4</td><td>4</td><td>5</td><td>4</td></tr>
<tr><td rowspan="2">非甲烷总烃</td><td>实测浓度（mg/m³）</td><td>135</td><td>143</td><td>155</td><td>144</td></tr>
<tr><td>排放速率（kg/h）</td><td>0.93</td><td>0.99</td><td>1.09</td><td>1</td></tr>
<tr><td rowspan="2">滚漆、烘干废气排气</td><td colspan="2">测点管道截面积（m²）</td><td colspan="4">0.1257</td></tr>
<tr><td colspan="2">净化设施</td><td colspan="4">活性炭吸附箱</td></tr>
</table>

	筒出口DA001	排气筒高度（m）		15				
		标干流量（m^3/h）		8292	7874	8442	8203	
		烟温（℃）		5	6	6	6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3）	16.7	18.5	19.3	18.2	50
			排放速率（kg/h）	0.14	0.15	0.16	0.15	/
			去除效率（%）	85				85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2017）中表 1 表面涂装行业限值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2022年12月20日	滚漆、烘干废气排气筒进口DA001	测点管道截面积（m^2）		0.1257				/
		标干流量（m^3/h）		6865	6970	6799	6878	
		烟温（℃）		4	5	5	5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3）	151	177	156	161	
			排放速率（kg/h）	1.04	1.23	1.06	1.11	
	滚漆、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DA001	测点管道截面积（m^2）		0.1257				
		净化设施		活性炭吸附箱				
		排气筒高度（m）		15				
		标干流量（m^3/h）		8278	8794	8169	8414	
		烟温（℃）		6	6	6	6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3）	18.6	20.9	19.4	19.6	50

			排放速率（kg/h）	0.15	0.18	0.16	0.16	/
			去除效率（%）	85.6				85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去除效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2017）表 1 中表面涂装行业相应标准限值。

（2）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见下表。

表 7-2　厂界无组织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标准限值
2022 年 12 月 19 日	非甲烷总烃（mg/m³）	上风向 1#	1.49	1.55	1.54	1.51	3
		下风向 2#	1.93	2.07	2.01	1.97	
		下风向 3#	2.00	1.96	1.98	1.90	
		下风向 4#	1.86	1.89	1.93	1.83	
		5#监控点（厂区）	2.82	2.94	2.91	2.90	6
2022 年 12 月 20 日	非甲烷总烃（mg/m³）	上风向 1#	1.51	1.44	1.48	1.55	3
		下风向 2#	2.13	2.11	2.06	2.04	
		下风向 3#	2.00	1.95	1.88	1.85	
		下风向 4#	1.92	1.90	1.87	1.83	

		5#监控点（厂区）	2.92	2.84	2.85	2.88	6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监测结果为 2.13mg/m^3，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2017）表 3 中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监测结果为 2.94mg/m^3，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中相关标准。

2、噪声监测结果

本次噪声监测在厂界周围共布设 4 个监测点位，进行了昼间等效声级值及最大值监测，监测结果及评价见下表。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主要声源	监测结果[dB(A)]	
			昼间	夜间
12月19日	1#厂界西侧	/	51	/
	2#厂界北侧		54	/
	3#厂界东侧		56	/
	4#厂界南侧		57	/
12月20日	1#厂界西侧		50	/
	2#厂界北侧		55	/
	3#厂界东侧		56	/
	4#厂界南侧		57	/

监测结果显示：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昼间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验收监测结论

本次验收监测工作严格按有关规范进行，监测期间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运行负荷达到设计产能的 75%。本次验收监测结果仅反映现阶段运转负荷下本项目的排污情况。

（1）废水调查结论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磷化生产线废水和生活污水。

磷化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磷化水洗工序，不外排；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民清运肥田。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主要为“预处理三级软化+膜分盐+膜浓缩+多效蒸发结晶”。废水处理能力 1.5m^3/d。

（2）废气监测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滚漆和滚漆后烘干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等。

滚漆工序及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各自封闭房收集后分别采用 2 套“活性炭吸附箱（TA001、TA002）”处理后统一经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风机风量为 10000m^3/h，滚漆房及烘干房各建有一个废气收集口（抽风机+管道）；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风量为 3000m^3/h。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去除效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2017）表 1 中表面涂装行业相应标准限值。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监测结果为 2.13mg/m^3，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2017）表 3 中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监测结果为 2.94mg/m^3，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中相关标准。

（3）噪声监测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接箍生产系统、外圆车床、锯床、空压机和废气处理设施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通过将生产设备在厂区内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基础减振措施，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厂房墙体加装隔音棉等措施来

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昼间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调查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金属屑、废槽渣、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和废水处理站污泥。

废边角料和废金属屑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边角料及废金属屑集中收集后外售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废槽渣、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和废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废槽液（HW17 表面处理废物，336-064-17）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废包装桶（HW49 其他废物，900-041-49）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废活性炭（HW49 其他废物，900-039-49）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废润滑油（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900-217-08）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废水处理站污泥（HW17 表面处理废物，336-064-17）暂存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

危废暂存间制定有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和台账记录，已张贴符合规范要求的危废标识，做有防流失、防扬散、防渗漏措施，危废暂存间面积为 10m^2。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落实情况

表 8-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执行情况对照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内容	实际建成内容	落实情况
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企业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已配套建设环保设施，且项目在正常运营过程中，各项环保设施均能正常运行	已落实
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项目运营期所排污染物符合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标准要求，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已落实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	项目经批准后，性质、规模、工艺、地点、采用的环保设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已落实

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环保制度，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	已落实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企业已办理排污许可证	已落实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项目不属于分期建设、分期投产，配套的环保设施能满足本项目主体工程需要	已落实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建设单位自建厂以来，未违反过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未受到过环保部门行政处罚	已落实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不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已落实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本项目不属于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已落实

2、环境管理检查

（1）总量控制

该项目 VOCs 的排放总量为 0.27t/a，符合环评总量控制要求（VOCs 总量控制指标为 0.3363t/a）。

（2）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的落实情况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委托宝鸡海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写了《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2 年 9 月 7 日通过宝鸡市生态环境局渭滨分局审批，环评批复见（宝环渭函〔2022〕71 号）（见附件）。

本项目环评及环保管理部门审批文件等资料齐全，各项环保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设，环保设施运转正常。在项目建设的各个阶段，均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和“三同时”制度，手续基本齐全，满足环境管理的要求。

3、总结论

综合上述分析，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

建设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已配套建设环保设施，且项目在正常运营过程中，各项环保设施均能正常运行，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经现场检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九条环境保护设施存在情形，项目不存在以上九种情形，故满足通过竣工环保验收要求。

4、建议

（1）做好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检查，保证厂区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2）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各种环境管理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

（3）建立健全环境信息公开制度，实施环境信息公开。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填报人：　　项目经办人：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512 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07 度 15 分 18.133 秒，34 度 18 分 54.430 秒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 200 万件					实际产量	年产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 200 万件	环评单位	宝鸡海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渭滨分局					审批文号	宝环渭函（2022）7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自行安装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陕西中研华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8%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	所占比例（%）	12%			
	实际总投资	1001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2	所占比例（%）	12.2%			
	废水治理（万元）	43	废气治理（万元）	62	噪声治理（万元）	6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9	绿化及生态（万元）	2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间	300 天			
运营单位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610302MABWPP2N19	验收时间	2023 年 9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612		0			0			0
	COD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1251.72		1476.54			1476.54			1476.54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0068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18.2	50	1.8		0.27			0.27			0.27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1　工况说明

生产工况说明

我公司本次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期间（2022.12.19-2022.12.20），生产工况正常，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均达到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工况要求。（注：生产天数按 300 天计算）

工况说明表　　单位：万件

生产项目	生产能力	2022.12.19	2022.12.20
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	设计生产能力	0.667	0.667
	验收期间生产能力	0.522	0.543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0 日

附件 2　环评批复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渭滨分局

宝环渭函〔2022〕71 号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渭滨分局关于宝鸡好泰机械有限公司渭滨分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宝鸡好泰机械有限公司渭滨分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宝鸡好泰机械有限公司渭滨分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专家技术评估意见收悉，经我局局务会议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原石油钢管厂液化气站）。项目地东侧为山崖，南侧为养鸡场，西侧为马路，北侧为农田。项目总占地面积 4545.76 平方米，拟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项目取得了宝鸡市渭滨区发展和改革局的立项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 2205-610302-04-01-276068）。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有：租赁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原液化气站）空地，建设钢结构厂房及配套设施，购置安装接箍自动生产系统、磷化生产线、接箍滚漆机、外圆车床和锯床等生产设备，并配套相应的环保设施及辅助设施，建设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 200 万件的规模。

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及本批复的要求后，该项目所产生的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在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认真贯彻“预防为主、保护优先”原则，在设计、建设和运行中，坚持循环经济、清洁生产、绿色有序发展理念，进一步优化工艺路线和设计方案，选用先进装备和原材料，强化各装置节能降耗措施，进一步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滚漆工序在密闭滚漆房进行，烘干工序在密闭烘干房进行，产生的有机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共用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根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1中表面涂装标准和表3厂区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相关标准；食堂油烟废气经集气管路收集并通过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浓度限值。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布设给排水系统。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

处理三级软化+膜分盐+膜浓缩+多效蒸发结晶”）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户清运堆肥。

（四）严格落实隔声降噪措施。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高噪声设备布局，对风机、空压机、接箍生产系统等高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五）严格落实并优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分类收集、妥善处理和处置固体废物。依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清单）相关要求建设和管理固体废物暂存场所，设立标识牌，妥善处置（处理）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废边角料、废金属削等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外售；废槽液、废活性炭、污泥、废包装桶、废机油等属于危险废物，必须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相关台账、制度、电子转移联单制度需严格规范；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六）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监测管理制度。从保护环境角度制定完善的环境监测管理制度，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和档案，确保污染治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落实环境

保护措施、公开环境信息的主体，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等要求公开建设项目环评信息，畅通公众参与、监督渠道，保障可能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公众环境权益。

五、建设单位应当在投入生产或使用并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并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种类、浓度、总量等排污。

六、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项目才开工建设，应在开工前将报告表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宝鸡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四大队负责该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督管理。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渭滨分局

2022年9月7日

抄送：市综合执法支队四大队、 9档（二）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渭滨分局　　2022年9月7日印发

共印7份

附件 3　竣工验收监测方案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方案

一、项目位置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原液化气站），具体地理位置坐标为：107 度 15 分 18.133 秒，34 度 18 分 54.430 秒。

二、废气监测

1、有组织废气

（1）监测点位：滚漆、烘干废气排气筒进、出口

（2）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

（3）监测内容：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3 次

（4）执行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2017）中表 1 表面涂装行业相应标准限值

2、无组织废气（企业边界）

（1）监测点位：厂界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共设 4 个监测点位（以监测期风向为主导风向）

（2）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

（3）监测内容：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4 次

（4）执行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2017）表 3 企业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3、无组织废气（厂区内无组织监控点）

（1）监测点位：厂区车间门口

（2）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

（3）监测内容：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4 次

（4）执行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中相关标准

三、噪声监测

（1）监测点位：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共设 4 个监测点位

（2）监测因子：等效连续 A 声级

（3）监测频次：2 天，昼间，每天测 1 次

（4）执行标准：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

附件 4　验收监测报告

222712051024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05日

正本

ZYHYJ-04-JJB008

监　测　报　告

中研华亿监［验］第 202212002 号

项目名称：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被测单位：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陕西中研华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ZYHYJ-04-JJB013

监 测 报 告

中研华亿监［验］第 202212002 号

项目名称	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监测工况**	正常生产
监测日期	2022 年 12 月 19 日～20 日	**分析日期**	2022 年 12 月 19 日～20 日
监测仪器	YQ3000D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5863220428		
监测点位及频次	点位：DA001(滚漆、烘干)废气排气筒进、出口； 频次：3 次/天，连续监测两天。		
监测依据	GB/T 16157-1996《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执行标准	DB 61/T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1 表面涂装行业排放限值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mg/m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经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8-2017	GC9790Ⅱ 气相色谱仪 9790029776	0.07 （以碳计）

监 测 报 告

DA001 （滚漆、烘干）废气排气筒进口监测结果(2022 年 12 月 19 日)					
监测项目名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测试断面面积	m^2	0.1257			
烟温	℃	4	4	5	4
废气流量	m^3/h	8134	8115	8314	8188
标况废气流量	m^3/h	6904	6894	7064	6954
唯一性编号	/	Q221219301	Q221219302	Q221219303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3	135	143	155	144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93	0.99	1.09	1.00
DA001 （滚漆、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监测结果(2022 年 12 月 19 日)					
监测项目名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排气筒高度	m	15			
处理设施/环保设施	/	活性炭吸附箱			
测试断面面积	m^2	0.1257			
烟温	℃	5	6	6	6
废气流量	m^3/h	9720	9229	9928	9926
标况废气流量	m^3/h	8292	7874	8442	8203
唯一性编号	/	Q221219304	Q221219305	Q221219306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3	16.7	18.5	19.3	18.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14	0.15	0.16	0.15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85.0			
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	50mg/m^3，最低去除效率 85%				
结 论	本次监测期间，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DA001 废气排气筒处理后，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监测结果，符合 DB 61/T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1 表面涂装行业排放限值要求；DA001 废气排气筒处理后去除效率为 85.0%，符合 DB 61/T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1 表面涂装行业最低去除效率 85%的限值要求。				

监 测 报 告

DA001 （滚漆、烘干）废气排气筒进口监测结果(2022 年 12 月 20 日）					
监测项目名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测试断面面积	m^2	0.1257			
烟温	℃	4	5	5	5
废气流量	m^3/h	8088	8211	8008	8102
标况废气流量	m^3/h	6865	6970	6799	6878
唯一性编号	/	Q221220301	Q221220302	Q221220303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3	151	177	156	161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1.04	1.23	1.06	1.11

DA001 （滚漆、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监测结果(2022 年 12 月 20 日）					
监测项目名称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排气筒高度	m	15			
处理设施/环保设施	/	活性炭吸附箱			
测试断面面积	m^2	0.1257			
烟温	℃	6	6	6	6
废气流量	m^3/h	9736	10311	9577	9875
标况废气流量	m^3/h	8278	8794	8169	8414
唯一性编号	/	Q221220304	Q221220305	Q221220306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3	18.6	20.9	19.4	19.6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15	0.18	0.16	0.16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	85.6			
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	50mg/m^3，最低去除效率 85%				
结 论	本次监测期间，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DA001 废气排气筒处理后，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监测结果，符合 DB 61/T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1 表面涂装行业排放限值要求；DA001 废气排气筒处理后去除效率为 85.6%，符合 DB 61/T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1 表面涂装行业最低去除效率 85%的限值要求。				

ZYHYJ-04-JJB014

监 测 报 告

中研华亿监［验］第 202212002 号

项目名称	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路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监测工况	正常生产
监测日期	2022 年 12 月 19 日～20 日	分析日期	2022 年 12 月 19 日～20 日
监测仪器	/		
监测点位及频次	点位：无组织厂界上风向布设 1 个参照点，下风向布设 3 个监测点； 无组织厂内车间门口一个监测点； 频次：4 次/天，连续监测两天；		
监测依据	HJ/T 55-2002《大气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执行标准	DB 61/T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3 企业边界浓度限值 GB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表 A.1 浓度限值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mg/m³）	标准限值（mg/m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经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C9790Ⅱ 气相色谱仪 9790029776	0.07（以碳计）	厂界	3.0
				厂内	6.0

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位示意图（“○”为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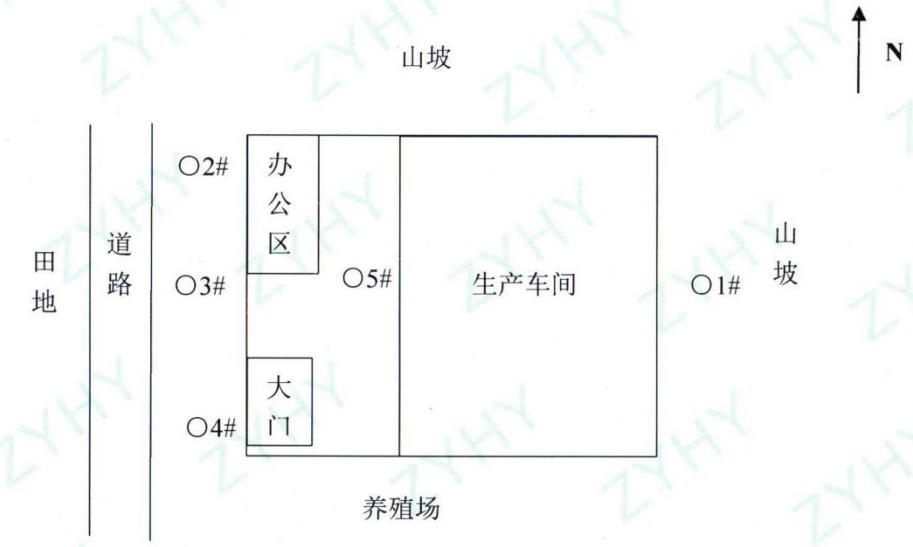

备 注	/

监 测 报 告

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	唯一性编号	监测结果
12 月 19 日	09:15	1#参照点（上风向）	Q221219307	1.49
	11:35		Q221219308	1.55
	14:20		Q221219309	1.54
	16:35		Q221219310	1.51
	09:17	2#监测点（下风向）	Q221219311	1.93
	11:38		Q221219312	2.07
	14:25		Q221219313	2.01
	16:38		Q221219314	1.97
	09:20	3#监测点（下风向）	Q221219315	2.00
	11:40		Q221219316	1.96
	14:28		Q221219317	1.98
	16:40		Q221219318	1.90
	09:23	4#监测点（下风向）	Q221219319	1.86
	11:42		Q221219320	1.89
	14:30		Q221219321	1.93
	16:43		Q221219322	1.83
	09:27	5#监测点（厂内）	Q221219323	2.82
	11:47		Q221219324	2.94
	14:35		Q221219325	2.91
	16:48		Q221219326	2.90

气象参数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4～7	96.0～96.2	0.7～0.8	东风

结 论	本次监测期间，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厂界监测结果最大浓度为 2.07mg/m³，符合 DB 61/T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3 标准限值要求；厂内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最大浓度为 2.94mg/m³，符合 GB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表 A.1 标准限值要求。

监 测 报 告

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监测位置	唯一性编号	监测结果
12 月 20 日	09:23	1#参照点（上风向）	Q221220307	1.51
	11:25		Q221220308	1.44
	14:15		Q221220309	1.48
	16:21		Q221220310	1.55
	09:25	2#监测点（下风向）	Q221220311	2.13
	11:27		Q221220312	2.11
	14:18		Q221220313	2.06
	16:24		Q221220314	2.04
	09:28	3#监测点（下风向）	Q221220315	2.00
	11:30		Q221220316	1.95
	14:22		Q221220317	1.88
	16:28		Q221220318	1.85
	09:32	4#监测点（下风向）	Q221220319	1.92
	11:35		Q221220320	1.90
	14:30		Q221220321	1.87
	16:34		Q221220322	1.83
	09:35	5#监测点（厂内）	Q221220323	2.92
	11:40		Q221220324	2.84
	14:35		Q221220325	2.85
	16:41		Q221220326	2.88

气象参数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4～7	96.0～96.3	0.6～0.7	东风

结 论	本次监测期间，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厂界监测结果最大浓度为 2.13mg/m³，符合 DB 61/T 1061-2017《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表 3 标准限值要求；厂内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最大浓度为 2.92mg/m3，符合 GB37822-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表 A.1 标准限值要求。

监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路	
监测日期	2022 年 12 月 19 日～20 日	噪声类别	厂界噪声	
监测点位及频次	点位：厂界四周各布设一个监测点位，共 4 个点位； 频次：昼间 1 次，连续监测两天；			
测量仪器/ 仪器型号及编号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10341823	校准仪器/ 仪器型号及编号	AWA6021A 声校准仪 1020019	
测量工况	正常生产	仪器校准值	测 前	93.7dB（A）
			测后	93.8dB（A）
气象条件	12 月 19 日 晴、东风、风速：0.8m/s 12 月 20 日 晴、东风、风速：0.7m/s	标准限值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监测依据 及执行标准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限值。			
噪声测量 点位示意图 ▲ 测量点位 O 主要声源 △ 敏感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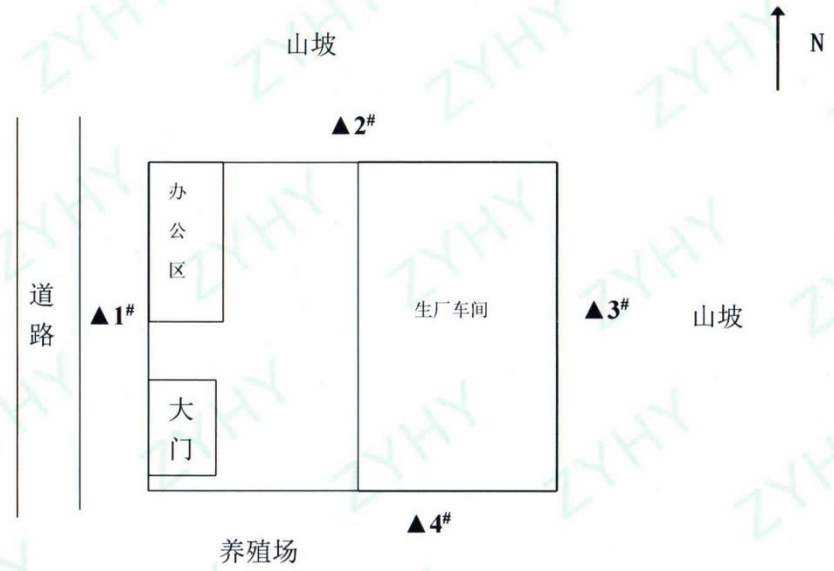			
备 注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夜间不生产			

监 测 报 告

昼间等效声级（Leq） 单位：dB（A）

序号	监测日期	唯一性编号	测点位置	声源	时间	结果 LeqdB(A)	备注
1	12月19日	N221219101	厂界西侧	/	10:43	51	/
2		N221219102	厂界北侧		10:51	54	/
3		N221219103	厂界东侧		11:01	56	/
4		N221219104	厂界南侧		11:12	57	/
5	12月20日	N221220101	厂界西侧	/	10:51	50	/
6		N221220102	厂界北侧		11:00	55	/
7		N221220103	厂界东侧		11:11	56	/
8		N221220104	厂界南侧		11:23	57	/
结论	本次监测期间，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各监测点位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标准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即昼间厂界噪声不大于 60dB(A)。						

编制人：王红娟 2022年12月22日　室主任：吕海娟 2022年12月22日　审核人：[illegible] 2022年12月22日　签发人：[illegible] 2022年12月22日

陕西中研华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6103020098584

附件 5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CONCH

千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委托方（甲方）：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受托方（乙方）：千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地点：宝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宝鸡市环境保护条例》等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现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处置内容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编号	废物代码	处置方式	预估数量（吨）	包装方式/形态	处置地点
1	磷化液、污泥	HW17	(336-064-17)	水泥窑协同处置	10	桶装	千阳县新中村
2	废油	HW08	(900-249-08)		2	桶装	
3	活性炭	HW49	(900-039-49)		1	袋装	
4	沾染物	HW49	(900-041-49)		1	散装	

备注:1、以上预估数量为合同期内甲方预计产废量，结算量以实际转运数据为准。

2、具体处置价格详见合同附件 1。

3、以上待处置的危险废物必须通过乙方的检测分析且达到准入要求。对未取样检测的危险废物，甲方应在收运前 15 日以上通知乙方进行取样检测，未取样或检测结果不满足乙方准入标准的，乙方有权拒收。

二、技术指标参数

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应是被列入 2021 年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经过有资质检测鉴定单位根据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进行认定的危险废物。甲方所提供的标的物有害元素及重金属含量等质量指标应满足下表要求：

有害元素		重金属			
项目	含量（%）	项目	含量（ppm）	项目	含量（ppm）
氯离子	<3	锰（Mn）	<50000	镍（Ni）	<10000
碱含量	<5	锌（Zn）	<40000	铜（Cu）	<10000
硫含量	<5	铬（Cr）	<1000	砷（As）	<4000
氟离子	<5	铅（Pb）	<10000	镉（Cd）	<150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在危险废物收集、贮存的过程行为应符合《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的收集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危险特性、

物理形态、运输要求等因素确定包装形式，规范粘贴危废标签并对标签内容及实物相符性负责，不可混入金属器物、木块等其他杂物，另危险废物的 PH 值须控制在 5-10 范围内。

2、甲方交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应满足《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技术规范》（GB30760-2014）的相关要求，不得含有未知特性和未经鉴定废物、放射性废物、爆炸物及反应性废物、含汞温度计、灯管等禁止进入水泥窑协同处置的危险废物。

3、甲方交给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应同乙方前期现场采样时的物理、化学性质一致。若甲方有生产工艺调整、设备故障等异常条件产生的废物，甲方应履行告知义务，及时通知乙方重新进行现场采样分析。

4、甲方负责组织人员和机械工具将危险废物转运至乙方承运车辆上，在装车过程中危险废物的种类、包装方式应符合乙方承运车辆押运员提出的安全装载标准，若甲方拟交给乙方的危险废物种类、包装方式不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或有明显安全承运风险的，乙方应配合立即整改。

5、甲方贮存的危险废物达到一定数量时，应及时向乙方提出转运计划需求，为便于乙方协调安排运输车辆及生产组织，甲方应至少提前 3 个工作日将转运需求告知乙方。

6、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其危险废物的种类、有害成分等基本信息，确保拟转运危险废物与申报转运计划相符合，不得故意隐瞒隐患实情或是在交乙方处置的废物中夹带其它危险废物。

7、甲方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宝鸡市生态环境局的有关规定，转运前在宝鸡市固废信息系统申报转移计划，转运完成后及时办结危险废物电子联单并报送当地生态环境局登记备案。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作为甲方的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商，在合同有效期内，向甲方提供环保管家增值服务。

2、乙方在收集、运输危险废物时，应使用在相关部门备案及具有资质的危废运输车辆，应当遵守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对危险废物实施规范运输。

3、乙方向甲方提供转运处置服务时，必须保证所持有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合法有效，且必须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对危险废物实施规范贮存和安全处置。

4、危险废物由乙方负责运输，当乙方承运车辆到达甲方厂区后，发现甲方要求转移的危险废物包装方式不符合规范、种类与申报计划不符或是与前期采样调研时不一致，乙方有权拒绝接收。

5、甲方向乙方提出转运计划需求后，并且满足乙方承运车辆装载吨位要求的，乙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安排车辆进行转运。不可抗力因素（指受诸如战争、严重的火灾、台风、地

震、洪水、停限电以及任何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事件）影响的情况下，转运时间相应顺延；若因乙方生产设备检修、故障等原因需要长时间停机（7天以上），应当提前三天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及时调整生产计划和危险废物的暂存收集。

6、乙方承运车辆及现场服务人员应遵守甲方厂内相关环境、安全作业管理规定，在甲方管理人员指导下开展危险废物转运工作，如乙方现场服务人员不服从管理或是违反作业规定，甲方应及时制止、教育并有权终止转运，且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7、如因甲方生产工艺调整、环评变更等原因导致存在本协议未约定处置价格的其它危险废物，应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后予以确定，在协商一致前，乙方有权拒绝对该类危险废物进行转运和处置。

8、乙方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宝鸡市生态环境局的有关规定，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过程管理及相关手续办理，及时报送当地生态环境局登记备案。

五、结算方式

1、甲方在合同签订之前预付 6000 元（大写 陆仟元 ）至乙方公司帐户，待双方实际完成危险废物转运处置后提供正式发票。如因甲方原因合同未执行，则预付款由乙方扣除不再退还，合同期限内甲方预付款用以抵扣委托处置费用（单趟拉运金额不足6000元时，以6000元结算），当预付款抵扣后，仍有处置费用产生，则按本合同第5.2条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2、每月5日前(节假日顺延)，确认上月已转运危险废物的种类及数量。甲、乙双方同意依据双方签字或盖章的《危险废物处置费用结算单》由乙方立即向甲方开具6%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之日起 30 天内以 转账 方式结清全部费用，若甲方选择以转账之外的支付方式须征得乙方同意。

3、合同有效期内若未形成危废转运的，甲方预付的预付款作为合同违约金不再退还，且乙方不提供发票；合同有效期内形成危废转运的，乙方按实际发生处置费金额开具发票给甲方。

4、危险废物称重以甲方司磅计量数据为准（若甲方没有地磅，由甲方委托第三方地磅称重并对数量负责，产生费用由乙方负责），如乙方对甲方司磅计量有异议，可委托第三方进行复核，产生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六、责任承担

1、因甲方未如实注明或告知乙方存在不明物、水泥窑禁止协同处置的废物、合同约定内容以外的废物从而引起的环境安全事故、人身安全事故、安全环保处罚等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2、危险废物由乙方负责承运，甲方对转运上车过程中的安全事故承担责任；危险废物转运出甲方厂区后，在运输、贮存及处置过程中发生违法行为所导致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3、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以暂缓开具发票的方式不履行合同结算条款或未按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预付处置费或其它应付费用，超过约定期限 7 天仍未付款的，乙方有权终止向甲方提供危险废物转运处置服务，且甲方无权指责乙方违约。

4、乙方运输车辆到达甲方厂区后，因甲方待转运危险废物存在与向乙方下达转运计划不相符、向乙方提供的信息不全面或不真实、或者不符合国家有关规范与要求的情况，导致乙方无法对甲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合法装载及运输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车辆来回的返空费和误工费，总计为 2000 元/车次。

5、若甲方掺杂了合同标的物以外的危险废物或已转运至乙方厂区的危险废物检测数据与前期采样检验数据存在较大偏差，乙方有权作退货处理且由此造成车辆往返发生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七、其他事项约定

1、甲乙双方均不得将履行合同业务时获知的双方内部信息及合同价格等内容向第三方透露，本合同解除、终止后本条款继续有效，若任一方违反给对方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则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

2、在收运当天，甲、乙双方经办人在危险废物在线申报系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接受环保、运管、安全生产等部门监管的凭证。

3、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危险废物期间，需乙方提供吨桶、吨箱或其它包装容器周转使用，双方应建立台账记录，经办人签字确认；若因甲方使用不当造成包装容器损坏或遗失，应照价赔偿。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若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无果，可以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争议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未涉争议的条款。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本合同与补充合同有冲突的以补充合同为准。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合同有效期自2023年8月1日起至2024年7月31日止，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双方协商合同续签等相关事宜。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碧琴

委托代表人（签字）：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宝鸡宝石钢支行

账号：6105016295000000031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302MABWPP2N19

联系电话：0917-338 8090

地址：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5组92号

乙方：千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建礼

委托代表人：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千阳支行

账号:2633 0101 0400 1494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328MA6X9M2Y8M

联系电话：0917-4285009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千阳县水沟乡新中村

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328MA6X9M2Y8M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千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建礼

经营范围　水泥窑协同处置城市生活垃圾、污泥、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建筑材料循环利用；环保技术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伍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02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7年02月28日 至 2047年02月26日

住　　所　陕西省宝鸡市千阳县水沟镇新中村

登记机关

2019 年 07 月 11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陕西省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许可编号：HW6103280001

法人名称：千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有效期：自 2019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9 日

发证机关：宝鸡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发证日期：2022 年 7 月 8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宝审服环字〔2022〕45号

法人名称：千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建礼

设施地址：陕西省宝鸡市千阳县水沟镇新中村

（陕西千阳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厂内）

核准经营方式：收集、贮存、利用、处置

核准经营规模：100000吨/年

有效期：自2019年10月10日至2024年10月9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千阳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核准危险废物经营类别和规模

序号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经营规模
1	HW02 医药废物	271-001-02、271-002-02、271-003-02、271-004-02、271-005-02、272-001-02、272-003-02、272-005-02、275-001-02、275-002-02、275-003-02、275-004-02、275-005-02、275-006-02、275-008-02、276-001-02、276-002-02、276-003-02、276-004-02、276-005-02	1000 吨/年
2	HW04 农药废物	263-008-04、263-010-04、263-011-04、263-012-04、900-003-04	500 吨/年
3	HW06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900-405-06、900-407-06、900-409-06	6000 吨/年
4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071-001-08、071-002-08、072-001-08、251-001-08、251-002-08、251-003-08、251-004-08、251-005-08、251-006-08、251-010-08、251-011-08、251-012-08、398-001-08、291-001-08、900-199-08、900-200-08、900-201-08、900-203-08、900-204-08、900-205-08、900-209-08、900-210-08、900-213-08、900-214-08、900-215-08、900-216-08、900-217-08、900-218-08、900-219-08、900-220-08、900-221-08、900-249-08	18000 吨/年
5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900-005-09、900-006-09、900-007-09	3445 吨/年
6	HW11 精（蒸）馏残渣	251-013-11、252-001-11、252-002-11、252-003-11、252-004-11、252-005-11、252-007-11、252-009-11、252-010-11、252-011-11、252-012-11、252-013-11、252-016-11、252-017-11、451-001-11、451-002-11、451-003-11、261-007-11、261-008-11、261-009-11、261-010-11、261-011-11、261-012-11、261-013-11、261-014-11、261-015-11、261-016-11、261-017-11、261-018-11、261-019-11、261-020-11、261-021-11、261-022-11、	10045 吨/年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序号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经营规模
		261-023-11、261-024-11、261-025-11、261-026-11、261-027-11、261-028-11、261-029-11、261-030-11、261-031-11、261-032-11、261-033-11、261-034-11、261-035-11、261-100-11、261-101-11、261-102-11、261-103-11、261-104-11、261-105-11、261-106-11、261-107-11、261-108-11、261-109-11、261-110-11、261-111-11、261-113-11、261-114-11、261-115-11、261-116-11、261-117-11、261-118-11、261-119-11、261-120-11、261-121-11、261-122-11、261-123-11、261-124-11、261-125-11、261-126-11、261-127-11、261-128-11、261-129-11、261-130-11、261-131-11、261-132-11、261-133-11、261-134-11、261-135-11、261-136-11、309-001-11、772-001-11、900-013-11	
7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264-002-12、264-003-12、264-004-12、264-005-12、264-006-12、264-007-12、264-008-12、264-009-12、264-010-12、264-011-12、264-012-12、264-013-12、900-250-12、900-251-12、900-252-12、900-253-12、900-254-12、900-255-12、900-256-12、900-299-12	10000 吨/年
8	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	265-101-13、265-102-13、265-103-13、265-104-13、900-014-13、900-015-13、900-016-13、900-451-13	2000 吨/年
9	HW16 感光材料废物	266-009-16、266-010-16、231-001-16、231-002-16、398-001-16、873-001-16、806-001-16、900-019-16	500 吨/年
10	HW17 表面处理废物	336-050-17、336-051-17、336-052-17、336-053-17、336-054-17、336-055-17、336-056-17、336-057-17、336-058-17、336-059-17、336-060-17、336-061-17、336-062-17、336-063-17、336-064-17、336-066-17、336-067-17、336-068-17、336-069-17、336-100-17、336-101-17	10000 吨/年
11	HW18 焚烧处置残渣	772-002-18、772-003-18、772-004-18、772-005-18	10000 吨/年
12	HW21	193-001-21、193-002-21、261-041-21、	1000 吨/年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序号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经营规模
	含铬废物	261-042-21、261-043-21、261-044-21、261-137-21、261-138-21、314-001-21、314-002-21、336-100-21、398-002-21	
13	HW22 含铜废物	304-001-22、398-004-22、398-005-22、398-051-22	500 吨/年
14	HW23 含锌废物	312-001-23	510 吨/年
15	HW31 含铅废物	304-002-31、398-052-31、384-004-31、243-001-31、900-052-31、900-025-31	300 吨/年
16	HW32 无机氟化物废物	900-026-32	2000 吨/年
17	HW33 无机氰化物废物	092-003-33、336-104-33、900-027-33、900-028-33、900-029-33	2000 吨/年
18	HW34 废酸	251-014-34、264-013-34、261-057-34、261-058-34、313-001-34、336-105-34、398-005-34、398-006-34、398-007-34、900-300-34、900-301-34、900-302-34、900-303-34、900-304-34、900-305-34、900-306-34、900-307-34、900-308-34、900-349-34	1000 吨/年
19	HW35 废碱	251-015-35、261-059-35、193-003-35、221-002-35、900-350-35、900-351-35、900-352-35、900-353-35、900-354-35、900-355-35、900-356-35、900-399-35	1000 吨/年
20	HW39 含酚废物	261-070-39、261-071-39	100 吨/年
21	HW45 含有机卤化物废物	261-078-45、261-079-45、261-080-45、261-081-45、261-082-45、261-084-45、261-085-45、261-086-45	1000 吨/年
22	HW48 有色金属采选和冶炼废物	091-001-48、091-002-48、321-002-48、321-031-48、321-032-48、321-003-48、321-004-48、321-005-48、321-006-48、321-007-48、321-008-48、321-009-48、321-010-48、321-011-48、321-012-48、321-013-48、321-014-48、321-016-48、321-017-48、321-018-48、321-019-48、321-020-48、321-021-48、321-022-48、321-023-48、321-024-48、321-025-48、321-026-48、321-034-48、321-027-48、321-028-48、321-029-48	2100 吨/年
23	HW49 其他废物	309-001-49、772-006-49、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4-49、	12000 吨/年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序号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经营规模
		900-045-49、900-046-49、900-047-49、900-053-49、900-999-49、900-000-49	
24	HW50 废催化剂	251-016-50、251-017-50、251-018-50、251-019-50、261-151-50、261-152-50、261-153-50、261-154-50、261-155-50、261-156-50、261-157-50、261-158-50、261-159-50、261-160-50、261-161-50、261-162-50、261-163-50、261-164-50、261-165-50、261-166-50、261-167-50、261-168-50、261-169-50、261-170-50、261-171-50、261-172-50、261-173-50、261-174-50、261-175-50、261-176-50、261-177-50、261-178-50、261-179-50、261-180-50、261-181-50、261-182-50、261-183-50、263-013-50、271-006-50、275-009-50、276-006-50、772-007-50、900-048-50、900-049-50	5000 吨/年
合计			**100000 吨/年**

备注：水泥窑协同处置危险废物不含未知特性和未经鉴定的废物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6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610302MABWPP2N19
负责人	王碧琴	联系电话	18992736999
联系人	王碧琴	联系电话	18992736999
传　真	-	电子邮箱	-
地　址	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原石油钢管厂液化气站）（东经107°15′18.133″，北纬34°18′54.430″）		
预案名称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等级	一般环境事件		
本单位于　年　月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并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王碧琴	报送时间	2023年 8 月21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3年8月28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3年8月28日		
备案编号	610302-2023-008-L		
报送单位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illegible]	经办人	[illegible]

附件 7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610302MABWPP2N19001Y

排污单位名称：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原液化气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302MABWPP2N19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8月18日

有 效 期：2023年08月18日至2028年08月17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附件 8　公司名称变更说明

公司名称变更说明

我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核。公司名称由“宝鸡好泰机械有限公司渭滨分公司”变更为“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地址、联系方式不变。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0 日

CS 扫描全能王

附件 9　磷化液废水处理成套设备设计方案

磷化液废水处理成套设备

（零排放）

设计方案

2022 年 06 月

1、工程概况

为满足工厂新的生产能力配套要求及新的国家废水排放标准，公司计划对现有的生产线进行改造。

根据国家和当地环保部门的规定，该项目改造后废水经处理后，实现系统零排放要求。废水处理达中水回用要求，用于冲洗水补给水。

2、设计依据、范围及原则

2.1 设计依据

⑴、《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

⑶、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18920-2002

⑷、《生活杂用水水质标准》CJ25.1-89

⑸、《室外给水设计规范》GBJ13-86

⑹、《给排水工程结构设计规范》（GBJ69-84）

⑺、《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⑻、《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

⑼、《生产设备安全、卫生设计总则》GB5083-85

⑽、《电气设备安全设计导则》GB4064-83

⑾、《工业企业噪音控制设计规范》GBJ87－85

⑿、业主提供的基础资料。

2.2 设计范围

⑴、本工程污水处理站设计范围为废水处理系统入口至废水达标排放出口为止，总体设计包括站内污水的收集、输送、处理工艺、电气、土建设施的设计和设备选型等。

⑵、污水处理站的设计主要分为污水处理及污泥处理两个部分：

①污水处理

调查研究污水的水质水量变化情况，选择技术成熟、经济合理、运行灵活、管理方便、处理效果稳定的方案。

②污泥处理与处置

污泥是污水处理的最终产物之一，污泥的处理和处置是污水处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本工程所排污泥含有严格控制的重金属离子，必须进行稳定化处理，并需妥善考虑污泥的最终处置。

2.3 技术规范及标准

⑴、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水域标准

⑵、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一级标准；

⑶、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中的3类标准

⑷、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二级标准

⑸、GB50014-2006《室外排水设计规范》（1997年修订）

⑹、GB50015-2009《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

⑺、GBJ16-87《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

⑻、GB 50046-1995《工业建筑防腐设计规范》

⑼、GB50069-2002《给水排水工程结构设计规范》

⑽、GB50093-2002《工业自动化仪表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⑾、HJ2002-2010《电镀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

⑿、《工业废水中专项污染物处理手册》

2.4 设计原则

⑴、本设计方案严格执行国家和当地有关环境保护的各项规定，废水处理首先必须确保各项出水水质均达到规定的排放标准。

⑵、针对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和特点，采用简单、成熟、稳定、实用、经济合理的处理工艺，以达到节省投资和运行管理费用的目的。

⑶、处理系统运行有一定的灵活性和调节余地，工艺参数选择有一定的安全系数，能够适应水质水量的变化。

⑷、设备选型采用通用产品，选购的产品在国内应是技术先进、质量保证、性能稳定可靠、工作效率高、管理方便、维修维护工作量少、价格适中及售后服务好的产品。

⑸、系统运行灵活、管理方便、维修简单充分考虑操作自动化，减少操作劳动强度。

⑹、在保证处理效率的同时工程设计紧凑合理、节省工程费用、减少占地和运行费用。

⑺、充分利用现有厂地、设施，所采用的化学药剂尽可能和目前的化学药剂相一致，以便于操作管理。

⑻、设计美观、布局合理，降低噪声及消除异味，避免二次污染。

3、设计水质与水量

3.1 设计水量

加工线磷化装置废水废液成分及排放制度

二、检测结果

表2 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一	二
1	pH（无量纲）	3.30	3.31
2	化学需氧量（mg/L）	562	586
3	硝酸根（mg/L）	946	947
4	氨氮（mg/L）	81.6	83.0
5	总硬度（mg/L）	5923	6127
6	钙（mg/L）	2896	2918
7	镁（mg/L）	666	671
8	硫酸根 （mg/L）	428	427
9	氯离子（mg/L）	170	171
10	全盐量（mg/L）	27226	26826
备注	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所接收样品负责。		

----------本报告结束----------

（检验检测专用章）

编制人：郭小艳　　审核人：朱荣茜　　签发人：何[illegible]

签发日期：2021年06月22日

注：磷化废水废液的成分最终以甲方提供的确认资料为准。

废水处理能力 1.5m^3/d.

工作制：单班制，每周 6 个工作日。

设计水量平衡：废水处理量 1.5m^3/d

1、　预处理系统水回收率为 97%；随干化后污泥（污泥含水率 80%）带走约 45Kg；

2、　结晶除盐装置水回收率为 98%，随干化后结晶物（污泥含水率

95%）带走约 15Kg；

3、　合计水回收率为 96%，总计损失约 60Kg（不计挥发量）

3.2 设计水质

⑴、处理前废水水质如下：

类比调查同行业的水质标准，确定设计处理水质如表 3-2 所示。

⑵、处理后出水水质的确定

根据国家和当地环保部门的规定，该项目改造后废水经处理后，实现系统零排放要求。废水处理达中水回用要求，用于冲洗水补给水。满足《生活杂用水水质标准》CJ25.1-89。

根据上述规定，本设计方案确定的废水处理后出水水质如表 3-2 所示。

表 3-2　处理后出水水质

序号	项　目	单位	厕所便器冲洗，城市绿化	洗车，扫除
1	浊度，	度	10	5
2	溶解性固体	mg/L	1200	1000
3	悬浮性固体，	mg/L	10	5
4	色度，	度	30	30
5	臭	/	无不快感觉	无不快感觉
6	PH	/	6.5～9.0	6.5～9.0
7	BOD5	mg/L	10	10
8	CODCr	mg/L	50	50
9	NH3-N（以 N 计）	mg/L	20	10
10	总硬度（以 CaCO3 计）	mg/L	450	450
11	氯化物	mg/L	350	300
12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mg/L	1.0	0.5
13	铁	mg/L	0.4	0.4
14	锰	mg/L	0.1	0.1
15	游离余氯	mg/L	管网末端水不小于 0.2	管网末端水不小于 0.2
16	总大肠菌群，	个/L	3	3

4、处理工艺流程

4.1 处理工艺选择原则

工艺成熟先进；处理效果稳定可靠；抗负荷能力强；工艺控制调节灵活；工程实施切实可行；运行维护管理方便；能耗低，投资省，运行费用节省以及整体工艺协调优化。

4.2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

磷化液废水预处理工艺采用化学沉淀以及过滤方法，部分处理后的达标废水进入中水回用系统进行循环利用处理。

4.2.1、主要预处理工艺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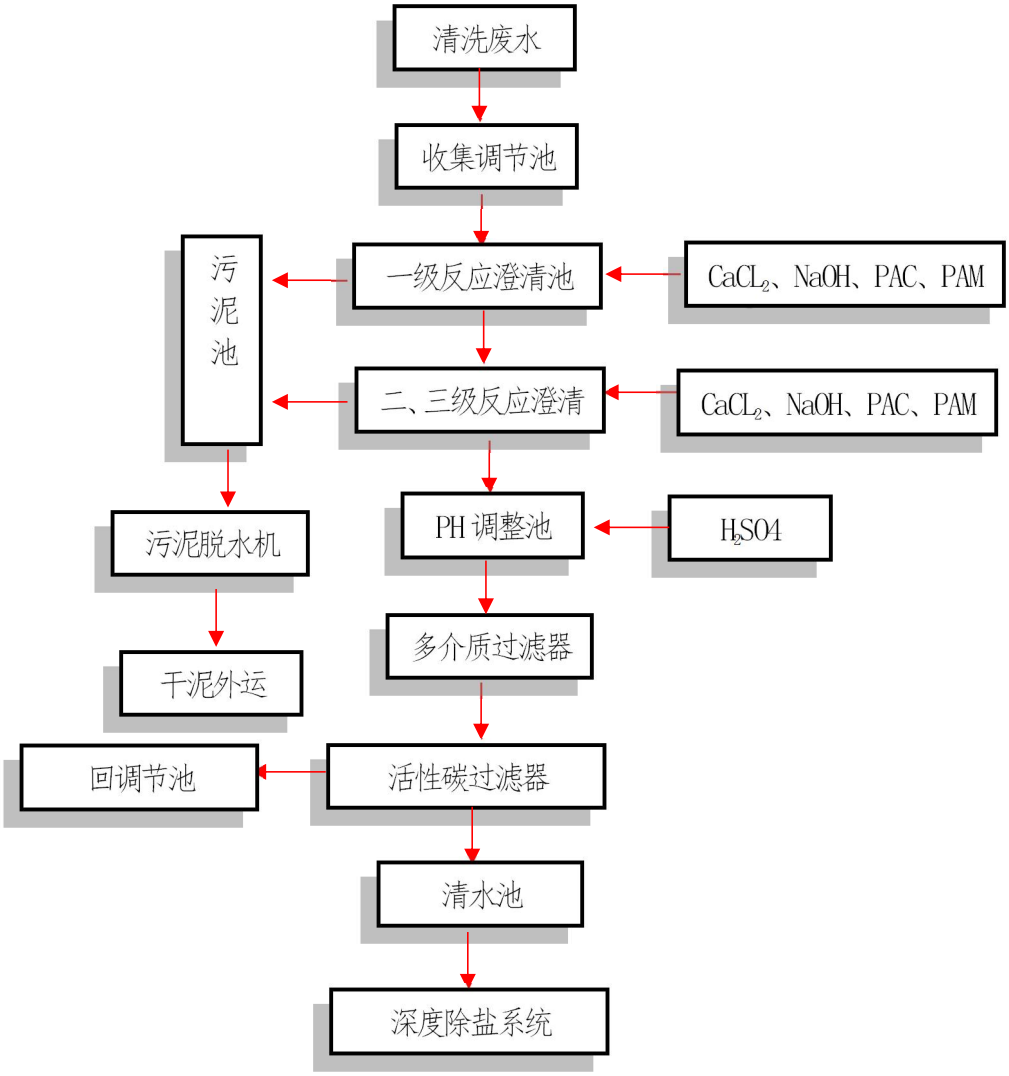

磷化液废水预处理工艺流程方框图

4.2.2、主要除盐工艺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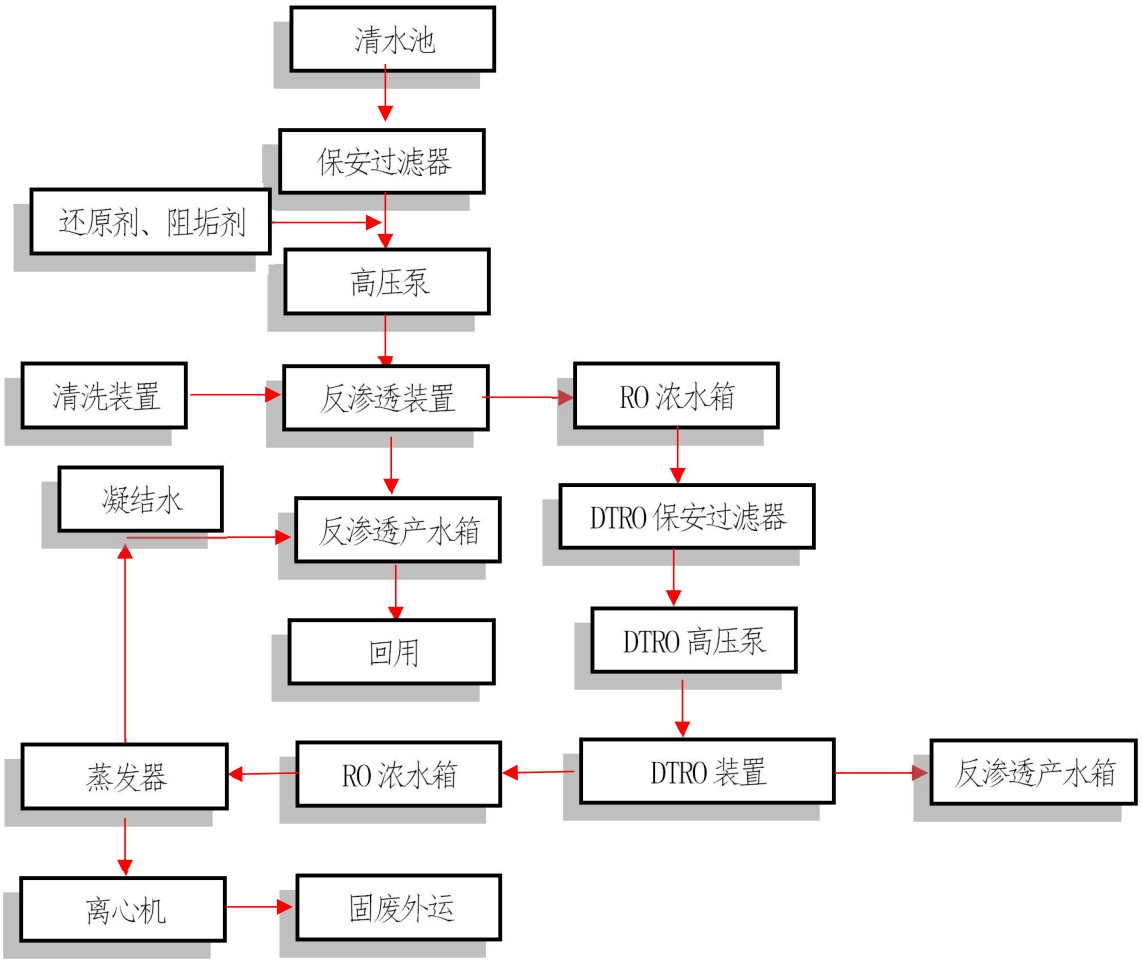

4.3 污泥处理工艺流程

混凝沉淀池→污泥泵→污泥干化机→干泥外运处理（委托）

4.4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说明

沉淀池沉淀下来的污泥经浓缩后采用污泥压滤机脱水后的泥饼，有危废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定期外运处理。

5、主要构筑物及设备一览表

5.1 构筑物功能改造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　注
1	设备基础		批 1		钢筋混凝土
2	蒸发器占地	8.5×2.8m	23.8m^2		素混土
3	蒸发器车间	10×4.8×6.5m	40m^2		彩钢结构

5.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　注
一	**磷化液废水处理**				
1	调节水箱	V=5.0m^3　φ1800×2200	台	1	PE
2	调节池曝气装置	UPVC　DN40	套	1	
3	磷化液废水提升泵	QBY-20	台	2	
4	一级反应澄清池	1000×1000×2800mm	台	1	PE
5	一级反应搅拌器	0.75kW	台	1	
6	二级反应澄清池	1000×1000×2800mm	台	1	PE
7	二级反应搅拌器	0.75kW	台	1	
8	三级反应澄清池	1000×1000×2800mm	台	1	PE
9	三级反应搅拌器	0.75kW	台	1	
10	NaOH 溶液箱	V=1.0m^3　φ1070×1200	台	1	PE
11	NaOH 计量泵	JMC30	台	2	
12	氯化镁溶药箱	V=1.0m^3　φ1070×1200	台	1	PE
13	氯化镁计量泵	JMC30	台	2	
14	混凝剂溶药箱	V=1.0m^3　φ1070×1200	台	1	PE
15	混凝剂计量泵	JCM30	台	2	
16	助凝剂溶药箱	V=1.0m^3　φ1070×1200	台	1	PE
17	助凝剂计量泵	JCM30	台	1	
18	硫酸溶药箱(10%)	V=1.0m^3　φ1070×1200	台	1	PE
19	硫酸计量泵	JCM30	台	1	
20	澄清产水箱	V=5.0m^3　φ1800×2200	台	1	PE
21	过滤提升提升泵	QBY-20	台	2	

22	多介质过滤器	Φ400mm	台	1	含控制阀和滤料
23	活性碳过滤器	Φ400mm	台	1	含控制阀和滤料
24	清水箱	V=5.0m^3 Φ1800×2200mm	台	1	PE
25	回用水提升泵	QBY-20	台	2	
26	过滤反洗泵	ZW32-10-20	台	1	
二	**污泥干化处理系统**				
1	污泥浓缩池	V=5.0m^3	台	1	PE
2	污泥输送泵	QBY-20	台	2	
3	厢式压滤机	KwB^A_MYZ10/630-UK	台	1	
三	**安装附件**				
1	压缩空气罐	V=6m^3	台	1	
2	空气压缩机	配套	台	2	
3	电气控制系统	S7-1200	套	1	西门子
4	就地控制柜		套	13	
5	电线电缆	按需	批	1	
6	系统管道阀门	按需	批	1	
四	**仪表**				
1	PH	PH-B 型	台	3	
2	液位控制器		套	3	
3	流量控制器		套	5	

3）、反渗透系统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品牌
1	储罐及化学品添加				
(1)	RO 清液箱	V=5000L，HDPE	1	个	
(2)	中水回用泵	Q=1m^3/h，H=22m	1	台	
2	反渗透				
(1)	反渗透进水泵	Q=1m^3/h，H=22m，0.37KW	1	台	南方泵业
(2)	反渗透高压泵	Q=1m^3/h，H=165m，2.2KW	1	台	南方泵业
(3)	反渗透循环泵	Q=1m^3/h，H=23m，2.2KW 耐高压，316SS	1	台	南方泵业
(4)	卷式反渗透膜组件	BW30-365FR，34m^2	2	支	美国 DOW

(5)	玻璃钢膜外管	R8040C80S-2W,600Psi	1	支	无锡凯迪等同
(6)	保安过滤器	250mm，5 微米，SUS304	1	台	
(7)	反渗透清洗泵	Q=2m^3/h，H=22m，0.37KW	1	台	南方泵业
3	仪表				
(1)	pH 在线测定仪	0-14pH	1	套	
(2)	电导率在线测定仪	0-20ms/cm/0-2000us/cm	2	套	
(3)	压力传感器	10bar G1/4B	1	只	
(4)	压力传感器	60bar G1/4B	1	只	
(5)	液位传感器	0-4 米 G1/4B	1	只	
(6)	压力表	10/40bar	4	个	
(7)	温度计	0-100 度	1	个	
(8)	浮子流量计	UPVC,量程配套	2	个	宜兴麦克
4	管路系统及支架				
(1)	气动球阀	DN25/DN32,PN10	7	个	
(2)	高压气动球阀	DN25，PN40	1	个	
(3)	手动阀门	按设计配套	1	批	
(4)	低压管路	按设计配套，UPVC	1	套	
(5)	高压管路	按设计配套，SUS304	1	套	
(6)	不锈钢支架	按设计配套	1	套	
5	电气控制柜		1	套	西门子、施耐德元器件
(1)	PLC \PLC 电池		1	块	Siemens
(2)	PLC 扩展模块		1	批	Siemens
(3)	触摸屏	彩屏、7.5 寸、Siemens	1	块	Siemens
(4)	变频器	2.2KW	1	台	Schneider
(5)	先导阀（阀门控制电磁阀）	按设计配套	7	个	Airtac/台湾
(6)	电气元器件	按设计配套	1	批	施耐德
(7)	电缆	按设计配套	1	批	

4）、DTRO 浓缩系统设备清单

序号	名　称	规　格	单位	数量	材质	供货商	备注
01	DTRO 给水提升泵	Q=0.4m^3/h；H=60m，	台	2	组合件		
02	PH 值调节装置		套	1	PP		

03	DTRO 装置	Q=0.25m^3/h	套	1	组合件		
	DTRO 保安过滤器	Φ200mm	套	1	SS316		
	DTRO 高压泵	Q=0.25m^3/h； H=75Bar，N=2Kw	台	1	2205	无锡聚龙	柱塞
	DTRO 膜型号	170 39ABS1B，	支	1	FRP	PALL	
04	DTRO 浓水箱	V=1 m^3	台	1	PE		
05	工艺系统管阀件	按需	批	1	组合件		
06	工艺安装附件	按需	批	1	组合件		
07	自控仪器仪表	按需	批	1	组合件		
08	电气控制	配套		1 套			

5）、蒸发结晶系统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 格	单位	数量	材质	
1	一效加热器	4m^{2}壳程碳钢，管程2205	套	1	2205	
2	一效蒸发室	≥200L/h	套	1		
3	二效加热器	4m^{2}壳程碳钢，管程2205	套	1		
4	二效蒸发室	≥200L/h	套	1		
5	三效加热器	4m^{2}壳程碳钢，管程2205	套	1		
6	三效蒸发室	≥200L/h	套	1		
7	冷凝器	8m^2	套	1	SS304	
8	冷凝水收集罐	100L	套	1	SS304	
9	汽液分离器		套	1	SS304	
10	内部连接管道	Φ25-Φ133	套	1	2205/304	
11	设备内部阀门				钢衬四氟，304	
12	进料泵	Q=2.0m^3/h，H=22m	台	2	PP	
13	出料泵	Q=2.0m^3/h，H=22m	台	2	PP	
14	凝结水泵	Q=2.0m^3/h，H=22m ,N=0.37KW	台	2	SS304	
15	真空泵	WLW-50 抽气量450L/min，1.1KW	台	1	铸铁或 PP	
16	结晶釜	200L，0.75KW	台	1	2205	

17	离心机	PS450	台	1	衬塑	
18	保温	硅酸棉、外表面为不锈钢板	套	1	304	
19	仪表仪器	配套	套	1		E+H

7）、处理系统电气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控制系统	PLC 控制系统	碳钢	1	套	
2	进线及出线柜	MNS 2200×600×800	碳钢	1	台	
3	出线柜	MNS 2200×600×800	碳钢	2	台	
4	三级澄清池动力箱	JXF800×600×200	碳钢	1	台	
5	污泥循环系统就地控制箱	JXF800×600×250	碳钢	2	台	
6	过滤单元就地控制箱	JXFW 800×600×300	碳钢	2	台	
7	RO 单元就地控制箱	JXFW 800×600×300	碳钢	1	台	
8	DTRO 单元就地控制箱	JXFW 800×600×300	碳钢	1	台	
9	蒸发结晶单元	JXFW 800×600×300	碳钢	1	台	
10	系统连接管、支架	配套	碳钢	1	套	
11	系统连接手动阀门	配套	碳钢	1	套	
12	桥架、电缆	配套		1	套	

附件 10　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协议

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协议

甲方：宝鸡福瑞杰石化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宝鸡市顺源环保工贸有限公司

为了将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荒弃物充足进行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经两方同样协商，完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责任：

1、供应一般工业固体荒弃物储藏场所；

2、甲方为乙方供应装车的便利条件：

二、乙方责任：

1、乙方须实时到甲方厂区内清理、回收一般工业固体荒弃物，保持场所清洁卫生；

2、乙方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处理场污染控制标准》 法律法例的要求处理甲方供应的工业固体废物。

三、荒弃物名称、办理量及处理方式；

序号	废物名称	数量	建议处置方式
1	废塑料	按废弃物实际产生量进行计算，全部处理。	回收利用
2	废铁废钢	按废弃物实际产生量进行计算，全部处理。	回收利用
3	其他一般工业固废	按废弃物实际产生量进行计算，全部处理。	按照相关要求无害化处置

四：费用支付

(1) 甲方向乙方支付每吨固废垃圾处理费用(人民币/吨)，具体

CS 扫描全能王

标准由双方协商确定。

(2) 乙方处理过程中发生的维护费用、材料费用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按规定予甲方开发票，如遇到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

五：其它

1、甲、乙双方任一方违反本协议规定，应对其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2、 双方任何一方未取得对方书面同意前，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部分或全部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3、 本协议及附件所作的任何修改、补充、解除，须经协议双方以书面形式签字或盖章后方能生效。

4、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两份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日期：2023.7.1　　日期：2023.7.1

附件 11　化粪池清掏协议

化粪池清掏协议

甲方: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王花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本着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告竣如下协议:

一、工程时间:从2023年9月22日起至2024年9月21日止。

二、工程名称:公司生化池的清掏。

三、工程数量:总共3立方米。

四、结算办法:根据规定，执行包干价的标准,付给乙方化粪池清掏总价:200元

五、清掏内容:

1、人工清掏浮物部分;2、潜水泵处理下面部分;3、人工清掏、消防高压水冲刷;4、清掏残渣、污物清运;5、清理现场;6、包含主管道的清洗。

六、清掏结果:

包管被清掏生化池能正常起生化作用，1年内(从缀收之日开始计算)包管化粪池及主管道能正常使用，如呈现梗塞，乙方将在6小时内达到现场.并及时排除梗塞物，且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七、平安办法:

1、整个清掏过程，平安问题由乙方自行担任，与甲方无关，平安包含:施工过程中一切伤亡事故;

2、在清掏过程中，乙方制定系列平安办法，如严禁明火，清掏时，

随时用沼气检测仪进行检测，一日发明沼气即时排除。

1、甲方担任协调各小区提供水、电。

2、对已清掏的生化池应派专人及时验收(因为排水管随时都排出年夜量污物九乙方担任平安、清掏、清运、消毒、现场清理并提供相应的设备。

九、清掏用度 1、清掏费包含:人工清掏费、搬运费、上下车费;

2、资料费包含:双层密封口袋、消毒具、各种低值易耗品。如:潜水及防毒面具、排气管、绳手套等。

3、设备折旧费:包含高压疏通机、4KW 搅拌潜水泵、沼气检测仪、伸缩梯等。

4、污物清运费:包含运输费■倾倒费。

5、危险作业保险费。

十、付款方法:甲方验收合格后付 90%，留 10%作为质保金。

十一、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印生效。

甲方:

代表:

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 王有录

代表:

时间: 2022.9.22.

年 月 日

附件 12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滚漆和滚漆后烘干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等。

滚漆工序及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各自封闭房收集后分别采用 2 套“活性炭吸附箱（TA001、TA002）”处理后统一经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风机风量为 10000m^3/h，滚漆房及烘干房各建有一个废气收集口（抽风机+管道）；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风量为 3000m^3/h。

磷化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磷化水洗工序，不外排；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农民清运肥田。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主要为“预处理三级软化+膜分盐+膜浓缩+多效蒸发结晶”。废水处理能力 1.5m^3/d。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为宜兴市和兴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已通过工程竣工验收。

项目落实了防治污染的措施。

1.2 施工简况

项目环保设备施工单位为宜兴市和兴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22 年 11 月委托宝鸡海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项目验收报告。项目于 2022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1 月调试设备，2022 年 12 月项目建成。

2022 年 12 月开始验收工作，并委托陕西中研华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竣工验收监测采样。

2022 年 12 月 19 日～20 日陕西中研华亿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排放污染物进行采样，并编制了监测报告。

2023 年 9 月 5 日，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自行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环保专家等组成，验收工作组及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并对现场进行勘察，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并一致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从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违法及处罚记录。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项目的环保管理将纳入全厂环保管理体系，具体有企业安环部负责，安环部主要人员及分工如下：

姓名	职务	职责	电话
张敏	环保专干	负责环保事项	13629174061

项目已建立各项环保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主要内容
1	《环保管理制度》	全厂环境保护管理计划等
2	《自行监测方案》	明确项目污染物监测项目、频次、点位等信息
3	排污许可证管理制度	根据申领的排污许可证中对环境管理的要求，对项目污染物治理设施运行状态、主要生产设备运行状态、主要原辅材料使用等情况建立台账记录

(2)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申领了排污许可证，将自行监测计划纳入排污许可管理，按计划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达

标。

2.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2.3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如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应如实说明落实情况。

3、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建设、验收期间均符合环评报告表及批复内容，无整改工作情况。

附件 13　公示截图

[陕西] 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Quaweay　发表于 2023-09-08 10:01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82号)、环保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环保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现将《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内容（包括验收意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公示如下：

建设单位：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地点：宝鸡市渭滨区高家镇太寅村

公示内容：验收意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详见附件）

公示时间：2023年9月8日至2023年10月13日（20个工作日）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3629174061

公示期间，对上述公示内容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反馈，个人须署真实姓名，单位须加盖公章。

附件1：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1).docx　18.2 KB，下载次数 0

附件2：验收意见.docx　19.4 KB，下载次数 0

附件3：宝鸡福瑞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表.pdf　6.4 MB，下载次数 0

回复　点赞　收藏

30
主题

项目名称　石
项目
项目位置　陕
公示有效期　20

周边公示 [250]

[公示中]　陕
金
保

[公示中]　内
保

[公示中]　钛

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　企业台账　企业信息　站内信息(0条未读消息)　宝鸡通达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 帮助

企业基本信息

建设单位名称	宝鸡通达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	王丽琴
代码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企业执照号）	91610302MA8WPP2N19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敏	固定电话（选填）	
手机号码	13629174061	电子邮箱	1003048946@qq.com
建设单位所在地	陕西宝鸡渭滨区	建设单位详细地址	尚家镇大寨村（原液化气站）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性质	新建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版本：2021 D70-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食品、饮料、烟草及饲料工产专用设备制造；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农、林、牧、渔专用机械制造；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行业类别（国民经济代码）	C3512-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
项目类型	污染影响类	工程性质	非线性
建设地点	陕西宝鸡渭滨区尚家镇大寨村（原液化气站）	中心坐标	东经 107度 2分 37秒 北纬 34度 22分 23秒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宝鸡市环境保护局渭滨区分局	环评审批文号	宝环渭函（2022）71号
环评批复时间	2022-09-07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610302MA8WPP2N19001Y	排污许可批准时间	
项目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1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2
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编制机构名称	宝鸡通达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编制机构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610302MA8WPP2N19
运营单位	宝鸡通达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610302MA8WPP2N19
验收监测单位	陕西中研华化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610302MA8M96UA5X
竣工时间	2022-12-16	验收监测时工况	无
调试起始时间		调试结束时间	
验收报告公开起始时间	2023-09-08	信息公开　验收报告公开结束时间	2023-10-11
验收报告公开形式及载体	网址 https://www.ciacloud.com/gs/detail/2?id=30908LoRXX		

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内容	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及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是否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文件
项目性质	新建	新建	无	否	无
规模	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200万件/a	石油专用管接箍零部件200万件/a	无	否	无
生产工艺	原料管坯-切断-外圆车皮-内孔车丝-倒口对 标-探伤-磷化-浸渗-烘干-入库	原料管坯-切断-外圆车皮-内孔车丝-倒口对 标-探伤-磷化-浸渗-烘干-入库	无	否	无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浸渗工序在密闭浸渗槽进行，烘干工序在密闭烘干槽进行，产生的有机废气分别经集气罩收集后共用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5m排气筒DA001排放，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表1中表面涂装标准和表3厂区边界监控点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相关标准；食堂油烟废气经集气罩排收集并通过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浸渗和浸渗后烘干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等。浸渗工序及烘干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各自封闭槽收集后分别采用2套“活性炭吸附法（TA001、TA002）”处理后统一经15m排气筒（DA001）排放，风机风量为10000m3/h，浸渗槽及烘干槽各设有一个废气收集口（抽风机+管道）；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风量为3000m3/h。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磷化生产线废水和生活污水。磷化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磷化水洗工序，不外排；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边农民清运肥田。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主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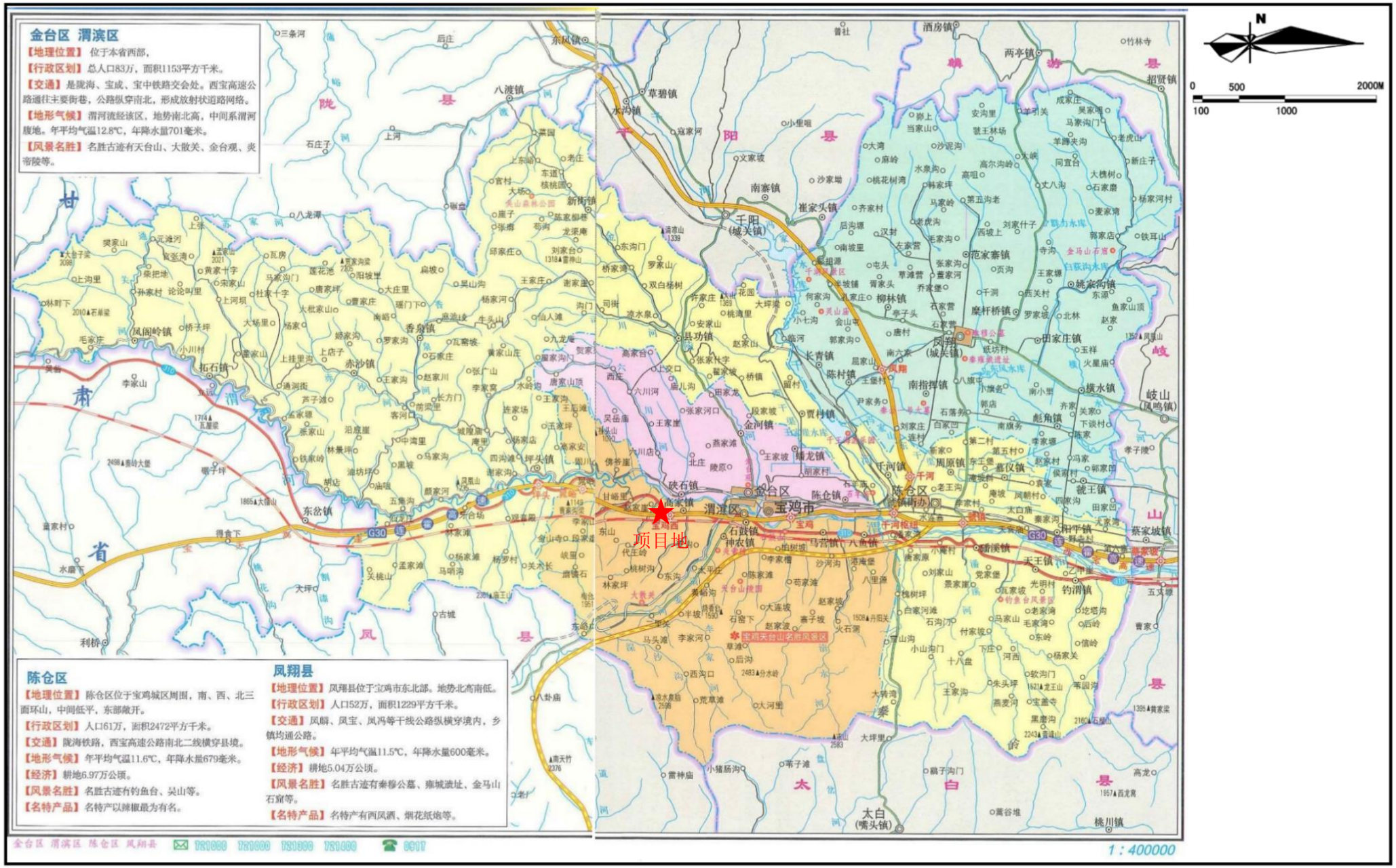

附图 2　建设项目四邻关系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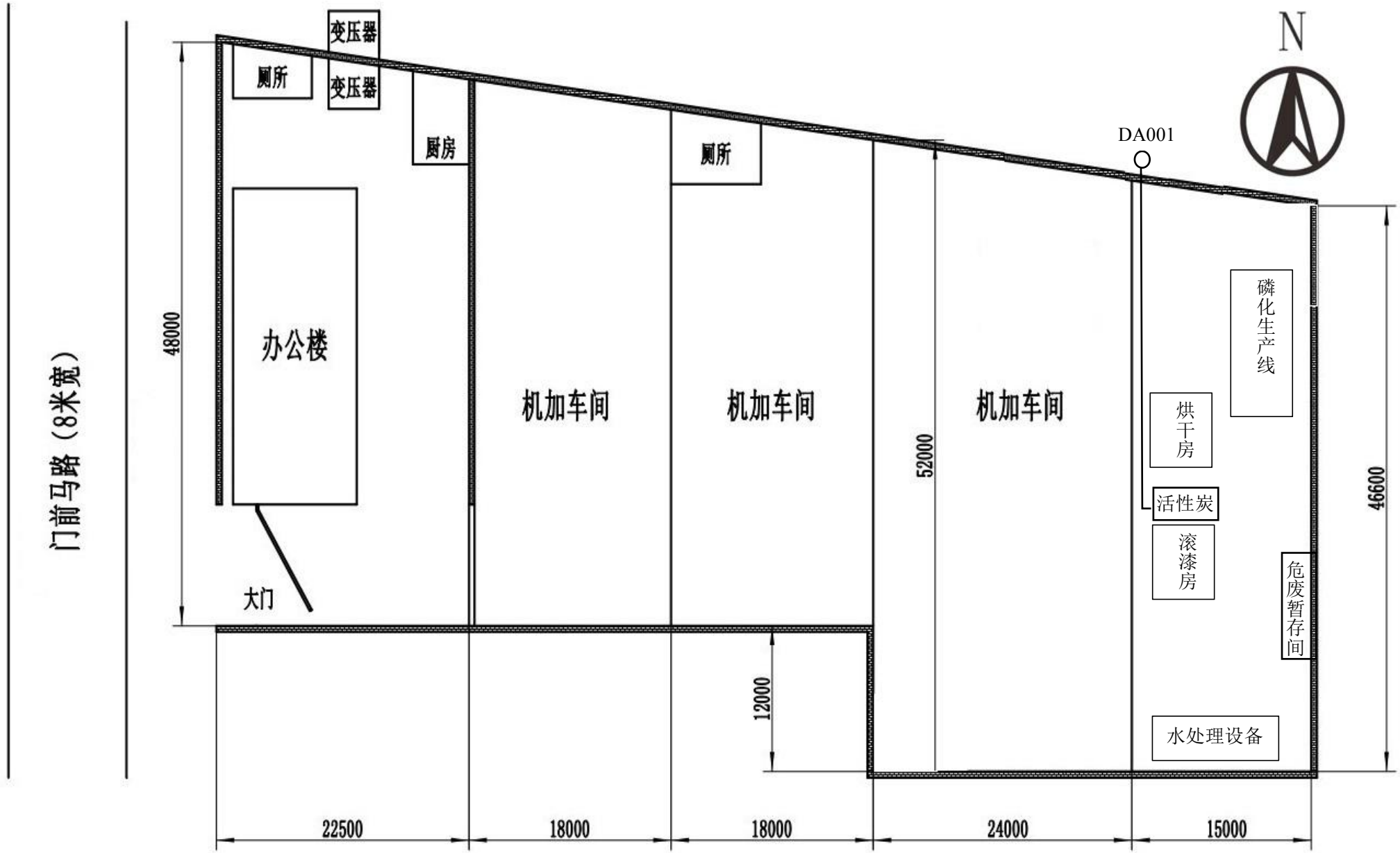
门前马路（8米宽）
变压器
变压器
厕所
厨房
厕所
办公楼
大门
48000
机加车间
机加车间
机加车间
52000
12000
DA001
N
磷化生产线
烘干房
活性炭
滚漆房
危废暂存间
水处理设备
46600
22500
18000
18000
24000
15000